

周易卷之十七

程朱傳義

上

困者自下而上而不自下而上以力達也

必困矣故升之後受之以困也困者象之

必義為卦兌上而坎下以居澤上則澤中

有水也乃在澤下抽水无水之象為困乏

在二陽之剛所以為困也君子為小人所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困也

周易卷之十七

程朱傳義



坎下
兌上

而上
聲

處上
聲

傳 困序卦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升者自下而上自下升上以力進也不已必困矣故升之後受之以困也困者憊乏之義為卦兌上而坎下水居澤上則澤中有水也乃在澤下枯涸无水之象為困乏之義又兌以陰在上坎以陽居下與上六在二陽之上而九二陷於二陰之中皆陰柔揜於陽剛所以為困也君子為小人所揜蔽窮困之時也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



傳 如卦之才則困而能亨且得貞正乃大人處困之道也故能吉而无咎大人處

樂音
又復扶

周易卷二十七

困不唯其道自吉樂天安命乃不失其吉也况隨時善處復有裕乎有言不信當困而言人誰信之

本義 困者窮而不能自振之義坎剛為兌柔所揜九二為二陰所揜四五為上

六所揜所以為困坎險兌說處險而說是身雖困而道則亨也二五剛中又有大人之象占者處困能亨則得其正矣非大人其孰能之故曰貞又曰大人者明不正之小人不能當也

豕曰困剛揜也揜本又作掩於揜反

傳 卦所以為困以剛為柔所掩蔽也陷於

君子而為陰柔小人所掩蔽君子之道困窒之時也

處上
聲
樂音
洛

本義
釋卦名

險以說困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說音悅

傳以卦才言處困之道也下險而上說為

安義自得其說樂也時雖困也處不失義

則其道自亨困而不失其所亨也能如是

者其唯君子乎若時當困而反亨身

雖亨乃其道之困也君子大人通稱

貞大人吉以剛中也

傳困而能貞大人所以吉也蓋其以剛中

之道也五與二是也非剛中則遇困而

失其正矣

有言不信尚口乃窮也

傳 當困而言人所不信欲以口免困乃所以致窮也以說處困故有尚口之戒

本義 以卦德卦體釋卦辭

象曰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

傳 澤无水困乏之象也君子當困窮之時既盡其防慮之道而不得免則命也當

推致其命以遂其志知命之當然也則窮塞禍患不以動其心行吾義而已苟不知

命則恐懼於險難隕穫於窮危所守亡矣安能遂其為善之志乎

本義 水下漏則澤上枯故曰澤无水致命猶言授命言持以與人而不之有也

能如是則雖困而亨矣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臀徒敦反

塞則先
難去反
聲

下一字无 聲惡平夫 作夫一

傳

六以陰柔處於至卑。又居坎險之下。在

為援助。則可以濟其困矣。初與四為正應。

九四以陽而居陰。為不正。失剛而不中。又

方困於陰。揜是惡。能濟人之困。猶株木之

下。不能蔭覆於物。株木无枝葉之木也。四

近君之位。在他卦不為无助。以居困而不

能庇物。故為株木。譽所以居也。譽困于株

木。謂无所庇。而不得安其居。居安則非困

也。入于幽谷。陰柔之人。非能安其所遇。既

不能免於困。則益迷暗。妄動入於深困。幽

谷深暗之所也。方益入於困。无自出之勢

故至於三歲不覲。終困者

也。不覲。不遇其所亨也。

本義 也。初六以陰柔處困之底。居暗之甚

故其象 占如此

象曰入于幽谷幽不明也

傳幽不明也謂益入昏暗自陷於深困也明則不至於陷矣

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利用亨祀征凶无

咎紱音弗亨讀作亨

傳酒食人所欲而所以施惠也二以剛中

之民濟天下之困也二未得遂其欲施其惠故為困于酒食也大人君子懷其道而困於下必得有道之君求而用之然後能施其所蘊二以剛中之德困於下上有九五剛中之君道同德合必來相求故云朱紱方來方來方且來也朱紱王者之服蔽

難去聲

處上
聲難
去聲
度徒
洛反

處上
聲

膝也。以行來為義。故以蔽膝言之。利用
祀享祀。以至誠通神明也。在困之時。利用
至誠。如享祀然。其德既誠。自能感通於上。
自昔賢哲。困於幽遠。而德卒升。聞道卒為
用者。惟自守至誠而已。征凶无咎。方困之
時。若不至誠安處。以俟命往而求之。則犯
難得凶。乃自取也。將誰咎乎。不度時而征。
乃不安其所為。困所動也。失剛中之德。自
取凶悔。何所怨咎。諸卦二五以陰陽相應
而吉。惟小畜與困。乃亢於陰。故同道相求。

小畜陽為陰所畜。
困陽為陰所揜也。

本義

困于酒食。厭飫苦惱之意。酒食人之
所欲。然醉飽過宜。則是反為所困矣。

朱紱方來。上應之也。九二有剛中之德。以
處困時。雖无凶害。而反困於得其所欲之
多。故其象如此。而其占利以享祀。若征
行。則非其時。故凶。而於義為无咎也。

象曰困于酒食中有慶也

傳 雖困于所欲未能施惠於人然守其剛中之德必能致亨而有福慶也雖使時

未亨通守其中德亦君子之道亨乃有慶也

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

凶

傳 六三以陰柔不中正之質處險極而用剛居陽用剛也不善處困之甚者也石

堅重難勝之物蒺藜刺不可據之物三以剛險而上進則二陽在上力不能勝堅不

可犯益自困耳困于石也以不善之德居九二剛中之上其不安猶藉刺據于蒺藜

也進退既皆益困欲安其所益不能矣宮其居所安也妻所安之主也知進退之不

而一
字无

可。而欲安其居。則失其所安矣。進退與處。皆不可。唯死而已。其凶可知。繫辭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耶。二陽不可犯也。而犯之。以取困。是非所困而困也。名辱其事惡也。三在二上。固為據之。然苟能謙柔以下之。則无害矣。乃用剛險以乘之。則不安而取困。如據蒺藜也。如是死期將至。所安之主。可得而見乎。

本義

陰柔而不中正。故有此象。而其占則凶。石指四。蒺藜指二。宮謂三。而妻則

六也。其義則繫辭備矣。

象曰。據于蒺藜。乘剛也。入于其宮。不見其妻。不祥也。

傳據于蒺藜謂乘九二之剛不安猶藉刺也。不祥者不善之徵失其所安者不善

之効故云不見其妻不祥也。

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

傳唯力不足故困亨困之道必由援助當困之時上下相求理當然也四與初為

正應然四以不中正處困其才不足以濟人之困初比二二有剛中之未足以拯困

則宜為初所從矣金剛也車載物者也二以剛在下載已故謂之金車四欲從初而

阻於二故其來遲疑而徐徐是困于金車也。已之所應疑其少已而之他將從之則

猶豫不敢遽前豈不可羞吝乎有終者事之所歸者正也初四正應終必相從也寒

士之妻弱國之臣各安其正而巳苟擇勢而從則惡之大者不容於世矣二與四皆

也。以陽居陰，而二以剛中之才，所以能濟困也。居陰者尚柔也，得中者不失剛柔之宜也。

本義 初六九四之正應九四處位不當，不能濟物，而初六方困於下，又為九二

所隔，故其象如此。然邪不勝正，故其占雖為可吝，而必有終也。金車為九二象，未詳

疑坎有輪象也。

象曰：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與也。

傳 四應於初，而隔於二，志在下求，故徐徐而來。雖居不當位，為未善，然其正應相

與，故有終也。

九五：劓刖，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

音說

悅

去上
聲去

傳

截鼻曰劓。傷於上也。去足為剕。傷於下也。上下皆揜於陰。為其傷害。劓剕之象也。五君位也。人君之困。由上下无與也。赤紱。臣下之服。取行來之義。故以紱言。人君之困。以天下不來也。天下皆來。則非困也。五雖在困。而有剛中之德。下有九二剛中之賢。道同德合。徐必相應。而來共濟天下之困。是始困而徐有喜說也。利用祭祀。祭祀之事。必致其誠敬。而後受福。人君在困時。宜念天下之困。求天下之賢。若祭祀然。致其誠敬。則能致天下之賢。濟天下之困矣。五與二同德。而云上下无與。何也。曰陰陽相應者。自然相應也。如夫婦骨肉。分定也。五與二皆陽爻。以剛中之德。同而相應。相求而後合者也。如君臣朋友。義合也。方其始困。安有上下之與。有與則非困。故徐

云

合而後有說也。二云享祀。五云祭祀。大意則宜用至誠。乃受福也。祭與祀。享。泛言之。則可通。分而言之。祭天神。祀地祇。享人鬼。五君位言祭。二在下言享。各以其所當用也。

本義

剝則者傷於上下。既傷則赤綬無所用。而反為困矣。九五當困之時。上為陰揜。下則乘剛。故有此象。然剛中而說體。故能遲久而有說也。占具象中。又利用祭祀。又當獲福。

象曰剝則志未得也。乃徐有說。以中直也。利

用祭祀。受福也。剝音月

傳始為陰揜。无上下之與。方困未得志之時也。徐而有說。以中直之道。得在下之

賢共濟於困也。不曰中正與二合者，云直乃宜也。直比正意，差緩盡其誠意，如祭祀然，以求天下之賢，則能享天下之困而享受其福慶也。

上六困于葛藟于臲卼曰動悔有悔征吉。藟力

軌反臲五結反
臲反臲五骨反

傳物極則反事極則變困既極矣理當變矣葛藟纏束之物臲卼危動之狀六處

困之極為困所纏束而居最高危之地困于葛藟與臲卼也動悔動輒有悔无所不困也。有悔咎前之失也。曰自謂也。若能曰如是動皆得悔當變前之所為有悔也能悔則往而得吉也。困極而征則出於困矣。故吉三以陰在下卦之上而凶上居一卦之上而无凶何也。曰三居剛而處險困而用剛險故凶。上以柔居說唯為困極耳。困

離去

極則有變困之道也。困與屯之上皆以无
應居卦終屯則泣血漣如。困則有悔征吉。
屯險極而困說體故也。以
說順進可以離乎困也。

本義

以陰柔處困極故有困于葛藟于臲
廵曰動悔之象。然物窮則變故其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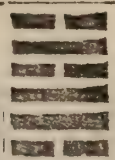
曰若能悔則
可以征而吉矣。

象曰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有悔吉行也。

傳

為困所纏而不能變未得其道也是處
之未當也。知動則得悔遂有悔而去之。

可出於困是
其行而吉也。



巽下
坎上

傳

井序卦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
承上升而不已必困為言謂上升不已

而困則必反於下也。物之在下者莫如井。井所以次困也。為卦坎上巽下。坎水也。巽之象則木也。巽之義則入也。木器之象。木入於水下而上乎水。汲井之象也。

井改邑不改井。无喪无得。往來井井。喪息浪反

傳井之為物常而不可改也。邑可改而之。他井不可遷也。故曰改邑不改井。汲之

而不竭。存之而不盈。无喪无得也。至者皆得其用。往來井井也。无喪无得其德也。常

往來井井其用也。周常也。周也。井之道也。

汔至亦未繙井羸其瓶凶。汔許訖反。繙音橘羸律悲反。

傳汔幾也。繙綆也。井以濟用為功。幾至而未及用。亦與未下繙於井同也。君子之

道貴乎有成。所以五穀不熟不如萑稗。掘井九仞而不及泉。猶為棄井。有濟物之用。

喪去
直幾
平聲

而未及物猶无有也。羸敗其瓶而失之。其用喪矣。是以凶也。羸毀敗也。

本義

井者穴地出水之處。以巽木入乎坎水之下。而上出其水。故為井。改邑不

改井。故无喪无得。而往者來者皆井。其井也。汔幾也。繙綆也。羸敗也。汲井幾至未盡。綆而敗。其瓶則凶也。其占為事仍舊。无得喪。而又當敬勉。不可幾成而敗也。

豕曰巽乎水而上水。井。井養而不窮也。

上時
掌反

本義

以卦象釋
卦名義

改邑不改井。乃以剛中也。

傳

巽入於水下。而上其水者井也。井之養於物。不有窮已。取之而不竭。德有常也。

邑可改。井不可遷。亦其德之常也。二五之爻。剛中之德。其常乃如是。卦之才與義合。

沈壽

也。

汔至亦未繙井。未有功也。羸其瓶。是以凶也。

傳

雖使幾至。既未為用。亦與未繙井同。井以濟用為功。水出乃為用。未出則何功也。瓶所以為水而致用也。羸敗其瓶。則不為用矣。是以凶也。

本義

以卦體釋卦辭。无喪无得。往來井井。兩句。意與不改井同。故不復出。剛中而敗其瓶。所以凶也。

象曰。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又時掌

反勞力報反。相息亮反。

傳

木承水而上之。乃器汲水而出井之象。君子觀井之象。法井之德。以勞徠其民。

復扶又反

聲上聲 聲去

捨 舍音 復扶 又反

而勤勉以相助之道也。勞徠其民法。井之用也。勸民使相助。法井之施也。

本義

者。以君養民。勸相者。使民相養。皆取

井養之義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

泥乃計反

傳

井與鼎皆物也。就物以為義。六以陰柔居下。上无應援。无水上水之象。不能濟物。

乃井之不可食也。井之不可食。以泥汗也。在井之下。有泥之象。井之用。以其水之養人也。无水則舍置不用矣。井水之上。人獲其用。禽鳥亦就而求焉。舊廢之井。人既不食。水不復上。則禽鳥亦不復往矣。蓋无以濟物也。井本濟人之物。六以陰居下。无水上之象。故為不食。井之不食。以泥也。猶人當濟物之時。而才弱无援。不能及物。為時

所舍也

本義

井以陽剛為泉。上出為功。初六以陰居下。故為此象。蓋不泉而泥。則人所

不食而禽鳥亦莫之顧也。

象曰：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

舍音捨

傳

以陰而居井之下。泥之象也。无水而泥。人所不食也。人不食。則水不上。无以及

禽鳥。禽鳥亦不至矣。見其不能濟物。為時所舍。置不用也。若能及禽鳥。是亦有所濟

也。舍上聲。與乾之時舍音不同。

本義

言為時所棄。

九二井谷射鮒。羸豕孚蹢躅。

射食亦反。鮒音附。

官本蓋下

見音玩

傳 二雖剛陽之才而居下上无應而比於初不上而下之象也井之道上行者比

澗谷之水則旁出而就下二居井而就下失井之道乃井而如谷也井上出則養人

而濟物今乃下就汚泥注於鮒而已鮒或以為蝦或以為蟄井泥中微物耳射注也

如谷之下流注於鮒也甕蔽漏如甕之破漏也陽剛之才本可以養人濟物而上无

應援故不能上而就下是以无濟用之功如水之在甕本可為用乃破蔽而漏之不

為用也井之初二无功而不言悔咎何也曰失則有悔過則為咎无應援而不能成

用非悔咎也居二比初豈非過乎曰處中非過也不能上由无援非以比初也

本義 九二剛中有泉之象然上无正應下比初六功不上行故其象如此

象曰井谷射鮒无與也

傳井以上出為功二陽剛之才本可濟用

以在下而上無應援是以下比而射鮒若上有與之者則當汲引而上成井之功矣

九三井渫不食為我心恻可用汲王明並受

其福滌息列反

傳三以陽剛居得其正是有濟用之才者也井

也在井下之上水之清潔可食者也井以上為用居下未得其用也陽之性上又

志應上六處剛而過中汲汲於上進乃有才用而切於施為未得其用則如井之渫

治清潔而不見食為心之惻也三居井之時剛而不中故切於施為異乎用之則

行舍之則藏者也然明王用人豈求備也故王明則受福矣三之才足以濟用如井之清潔可用汲而食也若上有明王則當

心上
其有
其字
舍去
其字

用之而得其效。賢才見用則已得行其道。君得享其功。下得被其澤。上下並受其福也。

施去聲

本義 井滌不停汗也。井滌不食而使人心惻。可用汲矣。王明則汲井以及物而施。

者受者並受其福也。九三以陽居陽在下之上而未為時用。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井滌不食，行惻也。求王明，受福也。

知去聲

傳 井滌治而不見食，乃人有才知而不見用，以不得行為憂惻也。既以不得行為

惻，則豈免有求也。故求王明而受福，志切於行也。

本義 行惻者行道之人，皆以為惻也。

六四：井甃，无咎。甃，反。

聲治平

傳四雖陰柔而處正上承九五之君才不

治則得无咎。斲礪累也。謂脩治也。四雖才

弱不能廣濟物之功。脩治其事不至於廢

可也。若不能脩治。廢其養人之功。則失井

之道。其咎大矣。居高位而得一陽中正之

君。但能處正承上。不廢

其事。亦可以免咎也。

本義以六居四。雖得其正。然陰柔不泉。則

井斲。而占則无咎。占者能自脩治。則

雖无及物之功。而亦可以无咎矣。

象曰井斲无咎。脩井也。

傳斲者脩治於井也。雖不能大其濟物之

功。亦能脩治不廢也。故无咎。僅能免咎

而已。若在剛陽。自不至

如是。如是則可咎矣。

九五井冽寒泉食

冽音烈

傳五以陽剛中正居尊位其才其德盡善盡美井冽寒泉食也冽謂甘潔也井泉

以寒為美甘潔之寒泉可為人食也於井道為至善也然而不言吉者井以上出為

成功未至於上未及用也故至上而後言元吉

本義

冽潔也陽剛中正功及於物故為此象占者有其德則契其象也

象曰寒泉之食中正也

傳寒泉而可食井道之至善者也九五中正之德為至善之義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

收詩救反又如字

傳井以上出為用居井之上井道之成也收汲取也幕蔽覆也取而不蔽其利无

施去
同聲下
一作扶
人

復數
救反

周易卷九

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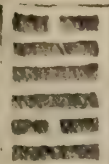
窮井之施廣矣大矣有孚有常而不變也博施而有常大善之吉也夫體井之用博施而有常非大人孰能他卦之終為極為變唯井與鼎終乃為成功是以吉也

本義

收汲取也晁氏云收鹿盧收緇者也亦通幕蔽覆也有孚謂其出有源而不窮也井以上出為功而坎口不揜故上六雖非陽剛而其象如此然占者應之必有孚乃元吉也

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

傳以大善之吉在卦之上井道之大成也井以上為成功



離下兌之

傳革序卦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井之為物存之則穢敗易之則清潔不可

上聲

去上聲 猶下 有字

不革者也。故井之後受之以革也。為卦上離下澤。中有火也。革變革也。水火相息之物。水滅火。火涸水。相變革者也。火之性上。水之性下。若相違行。則睽而已。乃火在下。水在上。相就而相剋。相滅息者也。所以為革也。又二女同居。而其歸各異。其志不同。為不相得也。故為革也。

革已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傳 革者變其故也。變其故則人未能遽信。故必已日。然後人心信從。元亨利貞。悔亡。弊壞而後革之。革之所以致其通也。故革之而可以大亨。革之而利於正道。則可久而得去。故之義。无變動之悔。乃悔亡也。革而无甚益。猶可悔也。况反害乎。古人所以重改作也。

乾音
去聲

更平

本義

革變革也。兌澤在上，離火在下，火然則水乾，水決則火滅，中少二女合為

一卦，而少上中下志不相得，故其卦為革也。變革之初，人未之信，故必已日而後信。又以其內有文明之德，而外有和說之氣，故其占為有所更革，皆大亨而得其正。所革皆當，而所革之悔亡也。一有不正，則所革不信不通，而反有悔矣。

彖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

革。

傳

澤火相滅，息又二女志不相得，故為革。息為止，息又為生，息物止而後有生，故

為生義，革之相息，謂止息也。

本義

以卦象釋卦名義，大略與睽相似，然以相違而為睽，相息而為革也。息滅

息也。又為生息之義。滅息而後生息也。

已日乃孚。革而信之。

傳事之變革。人心豈能便信。必終日而後孚。在上者於改為之際。當詳告申令。至

於已日。使人信之。人心不信。雖強之行。不能成也。先王政令。人心始以為疑者有矣。然其久也。必信。終不孚。而成善治者。未之有也。

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說音悅。當

去聲

傳以卦才言。革之道也。離為文明。兌為說。文明則理无不盡。事无不察。說則人心

和順。革而能照察事理。和順人心。可致大亨。而得貞正。如是變革。得其至當。故悔亡。

也。天下之事。革之不得其道。則反致弊害。故革有悔之道。惟革之至當。則新舊之悔。皆亡也。

本義

以卦德釋卦辭。

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

傳

推革之道。極乎天地變易。時運終始也。天地陰陽推遷改易而成四時。萬物於是生長成終。各得其宜。革而後四時成也。

時運既終。必有革而新之者。王者之興。受命於天。故易世謂之革命。湯武之王。上順天命。下應人心。順乎天而應乎人也。天道變改。世故遷易。革之至大也。故贊之曰。革之時大矣哉。

聲上去

聲衣上

扶夫音

聲易去

本義 極言而贊其大也

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治平聲

傳 水火相息為革。革變也。君子觀變革之象。推日月星辰之遷易。以治歷數。明四

時之序也。夫變易之道。事之至大。理之至明。跡之至著。莫如四時。觀四時而順變革。

則與天地合其序矣。

本義 四時之變。革之大者。

初九。鞶用黃牛之革。

鞶九勇反

傳 變革事之大也。必有其時。有其位。有其才。審慮而慎動。而後可以无悔。九以時

則初也。動於事初。則无審慎之意。而有躁易之象。以位則下也。无時无援。而動於下。

則有僭妄之咎。而无體勢之重。以才則離體而陽也。離性上而剛體健。皆速於動也。其才如此。有為則凶咎至矣。蓋剛不中而體躁。所不足者中與順也。當以中順自固。而无妄動則可也。鞏局束也。革所以包束黃中色牛。順物鞏用黃牛之革。謂以中順之道自固。不妄動也。不云吉凶何也。曰妄動則有凶咎。以中順自固。則不革而已。安得便有吉凶乎。

本義

雖當革時。居初无應。未可有為。故為此象。鞏固也。黃中色牛。順物革所以

固物。亦取卦名而義不同也。其占為當堅確固守。而不可以有為。聖人之於變革。其

謹如

象曰。鞏用黃牛。不可以有為也。

傳以初九時位才皆不可以有為故當以中順自固也

六二巳日乃革之。征吉无咎。

傳以六居二柔順而得中正又文明之主上有剛陽之君同德相應中正則无偏

蔽文明則盡事理應上則得權勢體順則无違悖時可矣位得矣才足矣處革之至

善者也然臣道不當為革之先又必待上下之信故巳日乃革之也如二之才德所

居之地所逢之時足以革天下之弊新天下之治當進而上輔於君以行其道則吉

而无咎也不進則失可為之時為有咎也以二體柔而處當位體柔則其進緩當位

則其處固變革者事之大故有此戒二得中而應剛未至失於柔也聖人因其有可

戒之疑而明其義耳使賢才不失可為之時也

卷之七
十七

本義 六二柔順中正而為文明之主有應於上於是可革矣然必已日然後

革之則征言而无咎戒占者猶未可遽變也

象曰已日革之行有嘉也

傳 已日而革之征則吉而无咎者行則有嘉慶也謂可以革天下之弊新天下之

事處而不行是无救弊濟世之心失時而有咎也

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三就有孚

傳 九三以剛陽為下之上又居離之上而不得中躁動於革者也

在下而躁於變革以是而行則有凶也然居下之上事苟當革豈可不為也

在乎守貞正而懷危懼順從公論則可行之無疑革言謂當革之論就成也合也審察當革之言至於三而

論去
革

皆合則可信也。言重慎之至能如是則必得至當。乃有孚也。已可信而衆所信也。如此則可以革矣。在革之時居下之上。事之當革。若畏懼而不為。則失時為害。唯當慎重之。至不自任其剛明。審稽公論。至於三就而後革之。則無過矣。

本義

過剛不中。居離之極。躁動於革者也。故其占有征凶。貞厲之戒。然其時則

當革。故至於革言三就。則亦有孚而可革也。

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

傳

稽之衆論。至於三就。事至當也。又何之矣。乃俗語更何往也。如是而行。乃順理

時行。非已之私意所欲為也。必得其宜矣。

本義

言已審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

傳九四革之盛也。陽剛革之才也。離下體而進上體。革之時也。居水火之際。革之

勢也。得近君之位。革之任也。下无係應。革之志也。以九居四。剛柔相際。革之用也。四

既具此。可謂當革之時也。事之可悔而後。革之。革之而當。其悔乃亡也。革之既當。唯

在處之。以至誠。故有孚則改命吉。改命。改爲也。謂革之也。既事當而弊。革行之以誠。

上信而下順。其吉可知。四非中正而至善。何也。曰。唯其處柔也。故剛而不過。近而不

逼。順承中正之君。乃中正之人也。易之取義。无常也。隨時而已。

本義以陽居陰。故有悔。然卦已過中。水火之際。乃革之時。而剛柔不偏。又革之

用也。是以悔亡。然又必有孚。然後革乃可獲吉。明占者有其德。而當其時。又必有信。

乃悔亡而得吉也

象曰改命之吉信志也

傳 改命而吉。以上下信其志也。誠既至則上下信矣。革之道。以上下之信為本。不

當不孚則不信。當而不信。猶不可行也。况不當乎。

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傳 九五以陽剛之才。中正之德。居尊位。大人也。以大人之道。革天下之事。無不當

也。無不時也。所過變化。事理炳著。如虎之文采。故云虎變。龍虎大人之象也。變者事

物之變。曰虎何也。曰大人變之。乃大人之變也。以大人中正之道。變革之。炳然昭著。

不待占決。知其至當。而天下必信也。天下蒙大人之革。不待占決。知其至當。而信之。

作道一德

也

本義 虎大人之象。變謂希革而毛毳也。在

時也。九五以陽剛中正為革之主，故有此象。占而得此，則有此應。然亦必自其未占之時，人已信其如此，乃足以當之耳。

象曰：大人虎變，其文炳也。

傳 事理明著，若虎文之炳煥，明盛也。天下有不孚乎？

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征凶，居貞吉。

傳 革之終，革道之成也。君子謂善人良善，則已從革而變，其著見若豹之彬蔚也。小人昏愚難遷者，雖未能心化，亦革其面，以從上之教令也。龍虎大人之象，故大人

為夫

暴下
一暴下
漸也
將字
顯反

云虎君子云豹也。人性本善，皆可以變化。然有下愚，雖聖人不能移者，以堯舜為君，以聖繼聖，百有餘年，天下被化，可謂深且久矣。而有苗有象，其來格烝，又蓋亦革面而已。小人既革其外，革道可以為成也。苟更從而深治之，則為已甚已甚，非道也。故至革之終，而又征則凶也。當貞固以自守，革至於極，而不守以貞，則所革隨復變矣。天下之事，始則患乎難，革已革，則患乎不能守也。故革之終，戒以居貞，則吉也。居貞非為六戒乎？曰：為革終言也。莫不在其中矣。人性本善，有不可革者，何也？曰：語其性，則皆善也。語其才，則有下愚之不移，所謂下愚有二焉：自暴也，自棄也。人苟以善自治，則無不可移者。雖昏愚之至，皆可漸磨而進也。唯自暴者，拒之以不信，自棄者，絕之以不為。雖聖人與居，不能化而入也。仲尼之所謂下愚也。然天下自棄自暴者，非

周易卷之二

下

五百六十五
金仲明

必皆昏愚也。往往強戾而才力有過人者。商辛是也。聖人以其自絕於善。謂之下愚。然考其歸。則誠愚也。既曰下愚。其能革面何也。曰心雖絕於善道。其畏威而寡罪。則與人同也。唯其有與人同。所以知其非性之罪也。

本義 革道已成。君子如豹之變。小人亦革。面以聽從矣。不可以往。而居正則吉。

變革之事。非得已者。不可以過。而上六之才。亦不可以有行也。故占者如之。

象曰：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從

君也。

傳 君子從化遷善。成文彬蔚。章見於外也。中人以上。莫不變革。雖不移之。小人則

亦不敢肆其惡。革易其外。以順從君上之教令。是革面也。至此革道成矣。小人勉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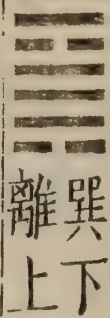
假善君子所容也更
往而治之則凶矣

周易卷之十七

天
曆
卷
七

周易卷之十八

程朱傳義



巽下
離上

傳

鼎序卦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鼎之為用所以革物也變腥而為熟易堅而為柔水火不可同處也能使相合為用而不相害是能革物也鼎所以次革也為卦上離下巽所以為鼎則取其象焉取其義焉取其象者有二以全體言之則下植為足中實為腹受物在中之象對峙於上者耳也橫亘乎上者鉉也鼎之象也以上下二體言之則中虛在上下有足以承之亦鼎之象也取其義則木從火也巽入也順從之義以木從火為然之象火之用惟燔與烹燔不假器故取烹象而為鼎以木巽火烹飪之象也制器取其象也乃象器以為卦乎曰制器取於象也象存乎卦而

其一作諸

又復扶反

又復扶反

卦不必先器。聖人制器不待見卦而後知象。以衆人之不能知象也。故設卦以示之。卦器之先後不害於義也。或疑鼎非自然之象。乃人為也。曰固人為也。然烹飪可以成物。形制如是則可用。此非人為自然也。在井亦然。器雖在卦先而所取者乃卦之象。卦復用器以爲義也。

鼎元吉亨

傳以卦才言也。如卦之才。可以致元亨也。止當云元亨。文羨吉字。卦才可以致元

亨。未便有元吉也。彖復止云元亨。其羨明矣。

本義鼎烹飪之器。爲卦下陰爲足。二三四陽爲腹。五陰爲耳。上陽爲鉉。有鼎之

象。又以巽木入離火而致烹飪。鼎之用也。故其卦爲鼎。下巽巽也。上離爲日。而五爲

耳有內巽順而外聰明之象卦自巽來陰
進居五而下應九二之陽故其占曰元亨

吉行
文也

彖曰鼎象也

復扶
又反

傳

卦之為鼎取鼎之象也鼎之為器法卦
之象也。有象而後有器。卦復用器而為

義也。鼎大器也。重寶也。故其制作形模法
象尤嚴。鼎之名正也。古人訓方。方實正也。
以形言則耳對植於上。足分峙於下。周圓
內外。高卑厚薄。莫不有法。而至正至正然
後成。安重之象。故鼎者法象
之器。卦之為鼎以其象也。

以木巽火。亨。飪也。聖人亨以享上帝而大亨。

以養聖賢。

亨普庚反
飪入甚反

傳以二體言鼎之用也。以木巽火。以木從火。所以亨飪也。鼎之為器。生人所賴。至切者也。極其用之大。則聖人亨以享上帝。大亨以養聖賢。聖人古之聖王。大言其廣。

本義以卦體二象釋卦名義。因極其大而言之。享帝貴誠。用犢而已。養賢則饗。

殮牢禮當極其盛。故曰大亨。

巽而耳目聰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

是以元亨。上時 掌反

復扶 又反

傳上既言鼎之用矣。復以卦才言人能如卦之才。可以致元亨也。下體巽為巽順。

於理離明而中虛於上為耳目聰明之象。凡離在上者皆云柔進而上行。柔在下之物。乃居尊位。進而上行也。以明居尊而得中道。應乎剛。能用剛陽之道也。五居中而

又以柔而應剛為得中道其才如是所以能元亨也

本義 以卦象卦變卦體釋卦辭

象曰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

傳 木上有火以木巽火也烹飪之象故為鼎君子觀鼎之象以正位凝命鼎者法

象之器其形端正其體安重取其端正之處必正其小至於席不正不坐毋跛毋倚

取其安重之象則凝其命令安重其命令也凝聚止之義謂安重也今世俗有凝然

之語以命令而言耳凡動為皆當安重也

本義 鼎重器也故有正位凝命之意凝猶

承天休者也

凝上以字

得法

六庫編考

初六鼎顛趾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出尺遂反

又如字
否音鄙

傳六在鼎下趾之象也上應於四趾而向

實矣非順道也然有當顛之時謂傾出敗

惡以致索取新則可也故顛趾利在於出

而相應乃上求於下下從其上也在下之人

下之善下能輔上之為可以成事功乃善

道如鼎之顛趾有當顛之時未為悖理也

得妾以其子无咎六陰而卑故為妾得妾

謂得其人也若得良妾則能輔助其主使

无過咎也子主也以其子致其主於无咎

也六陰居下而卑巽從陽妾之象也以六

上應四為顛趾而發此義初六本无才

德可取故云得妾言得其人則如是也

本義

居鼎之下。鼎趾之象也。上應九四。剛

惡之積焉。因其顛而出之。則為利矣。得妾而因得其子。亦由是也。此爻之象如此。而其占无咎。蓋因敗以

象曰。鼎顛趾。未悖也。

傳鼎覆而趾顛。悖道也。然非必為悖者。蓋有傾出否惡之時也。

利出否。以從貴也。

傳去故而納新。瀉惡而受美。從貴之義也。應於四上。從於貴者也。

本義鼎而顛趾。悖道也。而因可出否。以從貴。則未為悖也。從貴謂應四。亦為取

新之意。

去上聲

九二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

傳

二以剛實居中。鼎中有實之象。鼎之有

實。上出則為用。二陽剛有濟用之才。與五相應。上從六五之君。則得正。而其道可亨。然與初密比。陰從陽者也。九二居中而應中。不至失正。已雖自守。彼必相求。故戒能遠之。使不來。即我則吉也。仇對也。陰陽相對之物。謂初也。相從則非正。而害義。是有疾也。二當以正自守。使之不能來。就己。人能自守。以正。則不正不能就之矣。所以吉也。

本義

以剛居中。鼎有實之象也。我仇謂初

仇矣。二能以剛中自守。則初雖近。不能以就之矣。是以前象如此。而其占為如是。則也。吉也。

至以
及
辟
去

象曰鼎有實慎所之也

傳鼎之有實乃人之有才業也當慎所趨

於初而上從六五之
正應乃是慎所之也

我仇有疾終无尤也

傳我仇有疾舉上文也我仇對已者謂初

也初比已而非正是有疾也既自守以

正則彼不能即我所以終无過尤也

本義有實而不慎所往則為
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

吉行下孟反
塞悉則反

傳

鼎耳六五也。為鼎之主。三以陽居巽之
 上。剛而能巽。其才足以濟務。然與五非
 應而不同。五中而非正。三正而非中。不同
 也未得於君者也。不得於君。則其道何由
 而行革變。革為異也。二與五異而不合也。
 其行塞不能亨也。不合於君。則不得其任。
 无以施其用。膏其美之物。象祿位。雉指五
 也。有文明之德。故謂之雉。三有才用而不
 得六五之祿位。是不得雉膏食之也。君子
 蘊其德久而必彰。守其道其終必亨。五有
 聰明之象。而三終上進之物。陰陽交暢。則
 雨方雨。且將雨也。言五與三方將和合。虧
 悔終吉。謂不足之悔。終當獲吉也。三懷才
 而不偶。故有不足之悔。然其有陽剛之德。
 上聰明而下巽。正終必相得。故吉也。三雖
 不中以巽體。故無過剛之失。若過剛則豈
 能終

吉

本義

以陽居鼎腹之中。本有美實者也。以過剛失中。越五應上。又居下之

為變革之時。故為鼎耳方革。而不可舉。雖承上卦文明之腴。有雉膏之美。而不得以為人之食。然以陽居陽。為得其正。苟能自守。則陰陽將和。而失其悔矣。占者如是。則初雖不利。而終得吉也。

象曰。鼎耳革。失其義也。

傳

始與鼎耳革異者。失其相求之義也。與五非應。失求合之道也。不中非同志之

象也。是以其行塞而不可通。然上明而下才。終必和合。故方雨而吉也。

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折之。舌反。餗。送鹿反。形一。

作刑渥一
作劉音辱

勝平
同聲下

知去
聲

傳四大臣之位任天下之事者也天下之賢事豈一人所能獨任必當求天下之賢

智與之協力得其人則敗國家之事貽天下而致也

之患四下應於初初陰柔小人不可用者也而四用之其不勝任而敗事猶鼎之折

足也鼎折足則傾覆公上之餽餽鼎實也居大臣之位當天下之任而所用非人至

於覆敗乃不勝其任可羞愧之甚也其形渥謂報汗也其凶可知繫辭曰德薄而位

尊知小而謀大力少而任重鮮不及矣言不勝其任也蔽於所私德薄知小也

本義晁氏曰形渥諸本作刑剗謂重刑也今從之九四居上任重者也而下應

初六之陰則不勝其任矣故其象如此而其占凶也

象曰覆公餗信如何也

傳

大臣當天下之任必能成天下之治

則不誤君上之所倚下民之所望與已
致身任道之志不失所期乃所謂信也不
然則失其職誤上之委任得為信乎故曰

信如
何也

本義

言失
信也

六五鼎黃耳金鉉利貞

鉉玄
典反

傳

五在鼎上耳之象也鼎之舉措在耳為
鼎之主也五有中德故云黃耳鉉加耳

作耳
五

者也二應於五來從於耳者鉉也二有剛
中之德陽體剛中色黃故為金鉉五文明

得中而應剛二剛中巽體而上應才无不
足也相應至善矣所利在貞固而已六五

居中應中不至於失正而質

本陰柔故戒以貞固於中也

居陰柔故戒以貞固於中也

本義

五於象為耳而有中德故云黃耳金堅剛之物鉉貫耳以舉鼎者也五虛

中以應九二之堅剛故其象如此而其占則利在貞固而已或曰金鉉以上九而言

更詳之

象曰鼎黃耳中以為實也

傳

六五以得中為善是以中為實德也五之所以聰明應剛為鼎之主得鼎之道

皆由得中也

上九鼎玉鉉大吉无不利

傳

井與鼎以上出為用處終鼎功之成也在上鉉之象剛而溫者王也九雖剛陽

而居陰履柔不極剛而能溫者也居成功之道唯善處而已剛柔適宜動靜不過則

處上

為大吉。无所不利矣。在上為鉉。雖居无位之地。實當用也。與他卦異矣。井亦然。

本義

上於象為鉉。而以陽居陰。剛而能溫。故有王鉉之象。而其占為大吉。无不

利。蓋有是德。則如其占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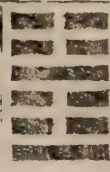
象曰：王鉉在上。剛柔節也。

傳

剛而溫。乃有節也。上居成功。致用之地。而剛柔中節。所以大吉。无不利也。井鼎

皆以終為成功。而鼎不云元吉。何也。曰井之功用。皆在上出。又有博施有常之德。是

以元吉。鼎以烹飪為功。居上為成。德與井異。以剛柔節。故得大吉也。



震下
震上

傳

震序卦。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鼎者器也。震為長男。故取主器之義。而

震下

亨

聲去

聲上

繼鼎之後長子傳國家繼位號者也故為
主器之主序卦取其一義之大者為相繼
之義震之為卦一陽生於二陰之下動而
上者也故為震震動也不曰動者震有動
而奮發震驚之義乾坤之交一索而成震
生物之長也故為長男其象則為雷其義
則為動雷有震奮之
象動為驚懼之義

震亨。

傳陽生於下而上進有亨之義又震為動
為恐懼為有主震而奮發動而進懼而

脩有主而保大皆可
以致亨故震則有亨

震來虩虩笑言啞啞
虩許逆反
啞烏客反

傳當震動之來則恐懼不敢自寧旋顧周
慮虩虩然也虩虩顧慮不安之貌蠲虎

一作
同旋

謂之號者以其周環顧慮不自寧也處震如笑和適之貌

震驚百里不喪匕鬯

喪息浪反卦內並同

傳言震動之大而處之道動之大者莫若雷震為雷故以雷言雷之震動驚及

百里之遠人無不懼而自失雷聲所及百里也唯宗廟祭祀執七鬯者則不至於喪

失人之致其誠敬莫如祭祀七以載鼎實升之於俎鬯以灌地而降神方其酌裸以

求神薦牲而祈享盡其誠敬之心則雖雷震之威不能使之懼而失守故臨大震懼

能安而不自失者唯誠敬而已此處震之道也卦才无取故但言處震之道

本義震動也一陽始生於二陰之下震而動也其象為雷其屬為長子震有亨

聲上

震動也

九

聲和去

道震來當震之來時也。虩虩恐懼驚顧之貌。震驚百里以雷言七所以舉鼎實也。以和黍酒和鬱金所以灌地降神者也不喪七鬯以長子言也。此卦之占為能恐懼則致福而不失其所主之重。

彖曰震亨

本義 震有亨道不待言也

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傳 震自有亨之義非由卦才震來而能恐懼自脩自慎則可反致福吉也。笑言啞

啞言自若也由能恐懼而後自處有法則也有則則安而不懼矣處震之道也。

本義 恐致福也。則法也。致福也。則法也。

震驚百里。驚遠而懼邇也。

傳 雷之震及於百里。遠者驚邇者懼。言其威遠大也。

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為祭主也。

傳 彖文脫不喪七。邇一句。卦辭云不喪七。本為誠敬之至。威懼不能使之自失。

彖以長子宜如是。因承上文用長子之義。通解之。謂其誠敬能不喪七。邇則君出而

可以守宗廟社稷。為祭主也。長子如是。而後可以守世祀承國家也。

本義 程子以為邇也。下脫不喪七。邇四字。今從之。出謂繼世而主祭也。或云出

即邇字之誤。

象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懼脩省。洊在薦反。省悉井反。

傳 洊重襲也。上下皆震，故為洊雷。雷重仍則威益盛。君子觀洊雷威震之象，以恐懼自脩，飭循省也。君子畏天之威，則脩正其身，思省其過咎而改之，不唯雷震凡遇驚懼之事，皆當如是。

初九震來虩虩，後笑言啞啞，吉。

傳 初九成震之主，致震者也。在卦之下處震之初也。知震之來，當震之始，若能以

為恐懼，而周旋顧慮，虩虩然不敢寧止，則終必保其安吉。故後笑言啞啞也。

本義 成震之主處震之初，故其占如此。

象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度徒各反
重下
同聲

傳震來而能恐懼周顛則无患矣是能因
恐懼而反致福也。因恐懼而自脩省
敢違於法度。是由震而後有法則
故能保其安吉而笑言啞啞也。

六二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

傳六二居中得正善處震者也。而乘初九
之厲。剛九震之主。震剛動而上奮。孰能禦

之厲。猛也。危也。彼來既猛。則已處危矣。億
度也。貝。所有之資也。躋。升也。九陵。陵之高
也。逐。往追也。以震來之厲。度不能當。而必
喪其所有。則升至高以避之也。九言其重
岡陵之重。高之至也。九重之多也。如九天
九地也。勿逐。七日得。二之所貴者中正也。
遇震懼之來。雖量勢巽避。當守其中正。无
自失也。億之必喪也。故遠避以自守。過則
復其常矣。是勿逐而自得也。逐即物也。以
已即物。失其守矣。故戒勿逐。避遠自守處

更乎聲

震之大方也。如二者當危懼而善處者也。卦位有六七乃更始。事既終時既易也。不失其守。雖一時不能禦其來。然時過事已。則復其常。故云七日得。

本義

六二乘初九之剛。故當震之來而危厲也。億字未詳。又當喪其貨具而升

於九陵之上。然柔順中正。足以自守。故不求而自獲也。此爻占具象中。但九陵七日之象。則未詳耳。

象曰：震來厲，乘剛也。

傳

當震而乘剛。是以彼厲而己危。震剛之來。其可禦乎。

六三：震蘇蘇，震行无眚。

傳

蘇蘇，神氣緩散自失之狀。三以陰居陽不正。處不正於平時。且不能安。况處震

乎。故其震懼而蘇蘇然。若因震懼而能行。去不正而就正。則可以無過。昔過也。三行則至四。正也。動以就正為善。故二勿逐。則自得。三能行。則無眚。以不正而處震懼。有眚。可知。

本義 蘇蘇。緩散自失之狀。以陰居陽。當震時。而居不正。是以如此。占者若因懼

而能行。以去其不正。則可以無眚矣。

象曰：震蘇蘇。位不當也。

傳 其恐懼自失。蘇蘇然。由其所處不當故也。不中不正。其能安乎。

九四：震遂泥。泥乃計反。

傳 九四居震動之時。不中不正。處柔失剛。健之道。居四无中正之德。陷溺於重陰。

重平

復扶
又反

見音
現

之間不能自震奮者也。故云遂泥。泥滯溺也。以不正之陽而上下重陰。安能免於泥乎。遂无反之意。處震懼則莫能守也。欲震動則莫能奮也。震道亡矣。豈復能光亨也。
本義 以剛處柔。不中不正。陷於二陰之間。不能自震也。遂者无反之意。泥滯溺也。

象曰：震遂泥。未光也。

傳 陽者剛物。震者動義。以剛處動。本有光亨之道。乃失其剛正。而陷於重陰。以致

遂泥。豈能光也。云未光。見陽剛本能震也。以失德。故泥耳。

六五：震往來厲。億无喪有事。
喪息 浪反

傳 六五雖以陰居陽。不當位。為不正。然以柔居剛。又得中。乃有中德者也。不失中。

度徒
洛友

則不違於正矣。所以中為貴也。諸卦二五雖不當位，多以中為美。三四雖當位，或不中為道，中常重於正也。蓋中則不違於正，正不必中也。天下之理，莫善於中。於六二六五可見。五之動，上往則柔，不可居動之極。下來則犯剛，是往來皆危也。當君位為動之主，隨宜應變。在中而已。故當億度，無喪失其所有之事而已。所有之事，謂中德。苟不失中，雖有危不至於凶也。億度謂圖慮，求不失中也。五所以危，由非剛陽而無助。若以剛陽有助，為動之主，則能亨矣。往來皆危，時則甚難。但期於不失中，則可自守。以柔主動，固不能致亨濟也。

本義

以六居五而處震時，無時而不危也。以其得中，故无所喪而能有事也。占

者不失其中，則雖危无喪矣。

周易卷之六

三 晉書易

象曰。震往來厲。危行也。其事在中。大无喪也。

傳 往來皆厲。行則有危也。動皆有危。唯在
无喪其事而已。其事謂中也。能不失其

中。則可自守也。大无
喪。以无喪為大也。

上六。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

鄰。无咎。婚媾有言。索。索落反。矍。矍俱縛反。

傳 索索。消索不存之狀。謂其志氣如是。六
以陰柔居震動之極。其驚懼之甚。志氣

殫索也。矍矍。不安定貌。志氣索索。則視瞻
洄徨。以陰柔不中正之質。而處震動之極。

故征則凶也。震之及身。乃于其躬也。不于

其躬。謂未及身也。鄰者。近於身者也。能震
懼於未及身之前。則不至於極矣。故得
咎。苟未至於極。尚有可改之道。震終當變。

柔不固守。故有畏鄰戒而能變之義。聖人於震終。示人知懼能改之義。為勸深矣。婚媾所親也。謂同動者。有言有怨咎之言也。六居震之上。始為眾動之首。今乃畏鄰戒而不敢進。與諸處震者異矣。故婚媾有言也。

本義

以陰柔處震極。故為索索矍矍之象。以是而行。其凶必矣。然能及其震未

及其身之時。恐懼脩省。則可以无咎。而亦不能免於婚媾之有言。戒占者當如是也。

象曰：震索索，中未得也。雖凶无咎，畏鄰戒也。

傳

所以恐懼自失如此。以未得於中道也。謂過中也。使之得中。則不至於索索矣。

極而復征。則凶也。若能見鄰戒而知懼。變於未極之前。則无咎也。上六動之極。震極則有變義也。

本義

中謂中心



艮上

傳

艮序卦震者動也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動靜相因動則

有靜靜則有動物无常動之理艮所以次震也艮者止也不曰止者艮山之象有安

重堅實之意非止義可盡也乾坤之交三索而成艮一陽居二陰之上陽動而上進

之物既至於上則止矣陰者靜也上止而下靜故為艮也然則與畜止之義何異曰

畜止者制畜之義力止之也艮止者安止之義止其所也

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

傳

人之所以不能安其止者動於欲也欲牽於前而求其止不可得也故艮之道

當良其背所見者在而背乃背之是所
不見也止於所不見則死欲以亂其心而
止乃安不獲其身不見其身也謂忘我也
无我則止矣不能无我无可止之道行其
庭不見其人庭除之間至近也在背則雖
至近不見謂不交於物也外物不接內欲
不萌如是而止乃得止
之道於止為无咎也

本義

升極上也一陽止於二陰之上陽自下

隆其上之狀亦止於極而不進之意也其
占則必能止于背而不有其身行其庭而
不見其人乃无咎也蓋身動物也唯背為
止良其背則止於所當止也止於所當止
則不隨身而動矣是不有其身也如是則
雖行於庭除有人之地而亦不見其人矣
蓋良其背而不獲其身者止而止也行其
庭而不見其人者行而止也動靜各止其

扶夫音

所而皆主夫靜焉
所以得无咎也

彖曰良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

傳 良為止。止之道。唯其時。行止動靜。不以時則妄也。不失其時。則順理而合義。在

物為理。處物為義。動靜合理。義不失其時也。乃其道之光明也。君子所貴乎時。仲尼行止久速是也。良體篤實。有光明之義。

本義 此釋卦名。良之義。則止也。然行止各有其時。故時止而止。止也。時行而行。

亦止也。良體篤實。故又有光明之義。大畜於良。亦以輝光言之。

良其止。止其所也。

處主

周易卷八

三

扶大音

相音佩
其音背
如字

傳良其止謂止之而止也止之而能止者
由止得其所也止而不得其所則无可
止之理夫子曰於止知其所止謂當止之
所也夫有物必有則父止於慈子止於孝
君止於仁臣止於敬萬物庶事莫不各有
其所得其所則安失其所則悖聖人所以
能使天下順治非能為物作
則也唯止之各於其所而已

上下敵應不相與也

傳以卦才言也上下二體以敵相應无相
與之義陰陽相應則情通而相與乃以

其敵故不相與也不相與則
相背為良其背止之義也

是以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

傳相背故不獲其身不見其人
是以能止能止則无咎也

本義

此釋卦辭易背為止以明背即止也

背者止之所也。以卦體言。內外之卦。陰陽敵應而不相與也。不相與則內不見已。外不見人。而无咎矣。晁氏云。艮其止當

依卦辭作背

象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

傳

上下皆山故為兼山此而并彼為兼謂重復也重艮之象也君子觀艮止之象

而思安所止不出其位也位者所處之分也萬事各有其所得其所則止而安若當

行而止當速而久或過或不及皆出其位也况踰分非據乎

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

傳

六在最下趾之象趾動之先也艮其趾止於動之初也事止於初未至失正故

重平
分去
同聲

无咎也。以柔處下，當趾之時也。行則失其正矣。故止乃无咎。陰柔患其不能常也。不能固也。故方止之初，戒以利在。常求貞固，則不失止之道也。

本義 以陰柔居艮初，為艮趾之象。占者如

利末貞也。

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

易去聲

傳 當止而行，非正也。止之於初，故未至失正。事止於始，則易而未至於失也。

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其心不快。

傳 六二居中得正，得止之道者也。上无應援，不獲其君矣。三居下之上，成止之主。主乎止者也。乃剛而失中，不得止之宜。剛上於上，非能降而求。二雖有中正之德。

不能從也。二之。行止係乎所主。非得自由。故為腓之象。股動則腓隨動。止在股而不。在腓也。二既不得以中正之道拯救三之。不中則必勉而隨之。不能拯而唯隨也。雖。咎不在已。然豈其所欲哉。言不聽道不行也。故其心不快。不能行其志也。士之處高位則有拯而无隨。在下位則有當。拯有當隨有拯之不得而後隨。

本義 六二居中得正。既止其腓矣。三為限。則腓所隨也。而過剛不中。以止乎上。

二雖中正而體柔弱。不能往而拯之。是以其心不快也。此爻占在象中。下爻放此。

象曰：不拯其隨，未退聽也。

傳 所以不拯之而唯隨者。在上者未能下從也。退聽。下從也。

本義 三止乎上。亦不肯退而聽乎二也。

敬上

九三其限。列其夤。厲薰心。夤引 真反

傳 限，分隔也。謂上下之際，三以剛居剛而

又復扶

體之上而隔上下之限，皆為止義，故為艮

屬之 欲反

其限是確乎止而不復能進退者也。在人

處上 聲

身如列其夤，夤，脊也。上下之際也。列，絕其

道貴乎得宜，行止不能以時而定於一，其

堅強如此，則處世乖戾與物睽絕，其危甚

矣。人之固止一隅而舉世莫與宜者，則艱

蹇忿畏焚撓，其中豈有安裕之理。厲，薰心，

謂不安之勢。薰，爇其中也。

本義

限，身上下之際，即腰膂也。夤，脊也。止

當限之處而艮其限，則不得屈伸而上下

判隔如列其夤矣。危，厲薰心不安之甚也。

象曰：艮其限，危薰心也。

傳 謂其固止不能進退危懼之慮常薰燦其中心也。

六四：艮其身，无咎。

傳 四大臣之位止天下之當止者也。以陰柔而不遇剛陽之君故不能止物。唯自

止其身則可无咎。所以能无咎者以止於正也。言止其身无咎則見其不能止物施

於政則有咎矣。在上位而僅能善其身无取之甚也。

本義 以陰居陰時止而止故為艮其身之象而占得无咎也。

象曰：艮其身，止諸躬也。

傳 不能為天下之止能止於其身而已。豈足稱大臣之位也。

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

傳 五君位。艮之主也。主天下之止者也。而陰柔之才。不足以當此義。故止以在

取輔義言之。人之所當慎而止者。惟言行也。五在上。故以輔言。輔言之所由出也。艮

於輔。則不妄出。而有序也。言輕發而無序。則有悔。止之於輔。則悔亡也。有序。中節有

次序也。輔與頰舌。皆言所由出。而輔在中。艮其輔。謂止於中也。

本義 六五當輔之處。故其象如此。而其占悔亡也。悔。謂以陰居陽。

象曰。艮其輔。以中正也。

傳 五之所善者中也。艮其輔。謂止於中也。言以得中為正。止之於輔。使不失中。乃

得正也。

行去

中去

本義 正字羨文
叶韻可見

上九敦艮吉

傳 九以剛實居上而又成艮之主在艮之
終止之至堅篤者也敦篤實也居止之

極故不過而為敦人之止難於久終故節
或移於晚守或失於終事或廢於久人之

所同患也上九能敦厚於終止道之
至善所以吉也六爻之德唯此為吉

本義 以陽剛居止之極
敦厚於止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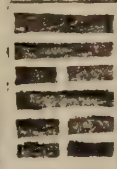
象曰敦艮之吉以厚終也

傳 天下之事唯終守之為難能敦於止
有終者也上之吉以其能厚於終也

周易卷之十八

周易卷之十九

程朱傳義



巽上 艮下

傳

漸序卦。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止必有進。屈伸消息之理也。止之所生亦進也。所反亦進也。漸所以次艮也。進以序為漸。今人以緩進為漸。進以序不越次。所以緩也。為卦上巽下艮。山上有木。木之高而因山。其高有因也。其高有因。乃其進有序也。所以為漸也。

漸女歸吉。利貞。

傳

以卦才兼漸義而言也。乾坤之變為巽艮。巽艮重而為漸。在漸體而言。中二爻交也。由二爻之交。然後男女各得正位。初終二爻。雖不當位。亦陽上陰下。得尊卑之

漸序

正男女各得其正亦得位也與歸妹正相對
 對女之歸能如是之正則吉也天下之事
 進必以漸者莫如女歸臣之進於朝人之
 進於事固當有序不以其序則陵節犯義
 凶咎隨之然以義之輕重廉恥之道女之
 從人最為大也故以女歸為義且男女萬
 事之先也諸卦多有利貞而所施或不同
 有涉不正之疑而為之戒者有其事必貞
 乃得其宜者有言所以利者以其有貞也
 所謂涉不正之疑而為之戒者損之九二
 是也處陰居說故戒以宜貞也有其事必
 貞乃得宜者大畜是也言所畜利於貞也
 有言所以利者以其有貞者漸是也言女
 歸之所以所以吉利於如此貞正也蓋其固有
 非設戒也漸之義宜能亨而不云亨
 者蓋亨者通達之義非漸進之義也

本義

漸漸進也為卦止於下而巽於上為
 不遽進之義有女歸之象焉又自二

至五位皆得正。故其占為女歸吉。而又戒以利貞也。

彖曰：漸之進也。女歸吉也。

傳 如漸之義而進。乃女歸之吉也。謂正而有漸也。女歸為大耳。他進亦然。

本義 之字疑衍。或是漸字。

進得位。往有功也。

又及

傳 漸進之時。而陰陽各得正位。進而有功也。四復由土進。而得正位。三離下而為上。遂得正位。亦為進得位之義。

進以正。可以正邦也。

傳 以正道而進。可以正邦國。至於天下也。凡進於事。進於德。進於位。莫不皆當以

也。正

本義

以卦變釋利貞之意。蓋此卦之變自

五皆為得位之正。

其位剛得中也。

傳

上云進得位。往有功也。統言陰陽得位。是以進而有功。復云其位剛得中也。所

謂位者。五以剛陽中正得尊位也。諸爻之得正。亦可謂之得位矣。然未若五之得尊

位。故特言之。

本義

以卦體言。謂九五也。

止而巽。動不窮也。

作有至

傳內艮止外巽順止為安靜之象巽為和順之義人之進也若以欲心之動則躁而不得其漸故有困窮在漸之義內止靜而外巽順故其進動不有困窮也

本義以卦德言漸進之義

象曰山上有木漸君子以居賢德善俗

傳山上有木其高有因漸之義也君子觀漸之象以居賢善之德化美於風俗人之進於賢德必有其漸習而後能安非可陵節而遽至也在已且然教化之於人以漸其能入乎移風易俗非一朝一夕所能成故善俗必以漸也

本義二者皆當以漸而進疑賢字衍或善下有脫字

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

傳漸諸爻皆取鴻象。鴻之為物，至有時而

水鳥止於水之湄，水至近也。其進可謂漸

矣。行而以時，乃所謂漸。漸進不失，漸得其

宜矣。六居初至下也。陰之才，至弱也。而上

无應，援以此而進，常情之所憂也。君子則

深識遠照，知義理之所安，時事之所宜，處

之不疑。小人幼子，唯能見已然之事，從衆

人之知，非能燭理也。故危懼而有言，蓋不

知在下，所以有進也。用柔，所以不躁也。无

應，所以能漸也。於義自无咎也。若漸之初

而用剛，急進則失漸之義，不能進而有所咎

矣。必

本義鴻之行有序而進，有漸于水涯也。始

象如此，而其古則為小，子厲雖有言而於義則无咎也。

之一之下
所有字

又復扶

象曰：小子之厲，義无咎也。

傳 雖小子以為危厲，在義理實无咎也。

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

衎衎，行苦也。

傳 二居中得正，上應於五，進之安裕者也。但居漸故進不速，磐石之安平者，江河

之濱，所有象進之安，自干之磐，又漸進也。二與九五之君，以中正之道相應，其進之

安固平易，莫加焉，故其飲食和樂，衎衎然，吉可知也。

本義 磐，大石也。漸遠於水，進於磐而益安矣。衎衎，和樂意。六二柔順中正，進以

其漸而上，有九五之應，故其象如此，而古則吉也。

象曰：飲食衎衎，不素飽也。

易美聲，下音。

同

四

一飲字

處上聲

此吐反

傳爻辭以其進之安平故取飲食和樂為言夫子恐後人之未喻又釋之云中正

君子遇中正之主漸進于上將行其道以及天下所謂飲食衎衎謂其得志和樂不

謂空飽飲食而已素空也

本義素飽如詩言素餐得之以道則不為徒飽而處之安矣

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

寇

傳平高曰陸平原也三在下卦之上進至於陸也陽上進者也居漸之時志將漸

進而上无應援當守正以俟時安處平地則得漸之道若或不能自守欲有所牽志

有所就則失漸之道四陰在上而密比陽所說也三陽在下而相親陰所從也二爻

相比而无應相比則相親而易合无應則
无適而相求故為之戒夫陽也夫謂三三
若不守正而與四合是知征而不知復征
行也復反也不復謂不反頓義理婦謂四
若以不正而合則雖孕而不育蓋非其道
也如是則凶也三之所利在於禦寇非理
而至者寇也守正以閑邪所謂禦
寇也不能禦寇則自失而凶矣

本義

鴻水鳥陸非所安也九三過剛不中
不復婦孕則不育凶莫甚焉
然以其過剛也故利禦寇

象曰夫征不復離群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

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

離力
智反

傳

夫征不復則失漸之正從欲而失正離
叛其群類為可醜也卦之諸爻皆无不

善若獨失正是離其群類婦孕不由其道所以不育也所利在禦寇謂以順道相保君子之與小人比也自守以正豈唯君子自完其已而已乎亦使小人得不陷於非義是以順道相保禦止其惡故曰禦寇

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

處下土
同
進一
作漸

傳當漸之時四以陰柔進據剛陽之上陽剛而上進豈能安處陰柔之下故四之

處非安地如鴻之進于木也木漸高矣而有不安全之象鴻趾連不能握枝故不木棲桷橫平之柯唯平柯之上乃能安處謂四之處本危或能自得安寧之道則无咎也如鴻之於木本不安或得平柯而處之則安也四居正而巽順宜无咎者也必以得失言者因得失以明其義也

本義

鴻不木棲。楠平柯也。或得平柯則可。以安矣。六四乘剛而順巽。故其象如

此占者如之。則无咎也。

象曰：或得其楠，順以巽也。

傳

楠者平安之處。求安之道。唯順與巽。若其義順正。其處卑巽。何處而不安。如四

之順正而巽。乃得楠也。

九五：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

傳

陵高阜也。鴻之所止。最高處也。象君之位。雖得尊位。然漸之時。其道之行。固亦

非遽與二為正應。而中正之德同。乃隔於三四。三比二。四比五。皆隔其交者也。未能

即合。故三歲不孕。然中正之道。有必亨之理。不正豈能隔害之。故終莫之能勝。但其

至此
反趾

合有漸耳終得其吉也以不正而敵中正一時之為耳又其能勝乎

本義

陵高阜也九五居尊六二正應在下而為三四所隔然終不能奪其正也

故其象如此而占者如是則吉也

象曰終莫之勝吉得所願也

有間去聲
具間
如字

傳

君臣以中正相交其道當行雖有間其間者終豈能勝哉徐必得其所願乃漸

也之吉

上九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為儀吉

傳

安定胡公以陸為達達雲路也謂虛空之中爾雅九達謂之達達通達无阻蔽之義也上九在至高之位又益上進是出乎位之外在他時則為過矣於漸之時

巽之極必有其序。如鴻之離所止而飛，
雲空在人則超逸乎常事之外者也。進至
於是而不失其漸，賢達之高致也。故可用
為儀法而吉也。羽鴻之所用進也，以其進
之用。况上九
進之道也。

本義

胡氏程氏皆云陸當作遠謂雲路也
今以韻讀之良是儀羽旄旌纛之飾

也。上九至高出乎人位之外而其羽毛可
用以為儀飾位雖極高而不為无用之象
故其占為如
是則吉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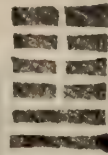
象曰其羽可用為儀吉不可亂也。

傳

君子之進自下而上由微而著跬步造
次莫不有序不失其序則无所不得其

吉。故九雖窮高而不失其吉可用
為儀法者以其有序而不可亂也。

少聲下
同聲上
長聲上



震兌
上

本義

漸進愈高而不為无用其
志卓然豈可得而亂哉

周易卷十九

七

傳

歸妹所以歸妹序卦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故受
歸妹所以繼漸也歸妹者女之歸也妹少
女之稱為卦震上兌下以說而動皆男說女女從
男勤而女說又以說而動皆男說女女從長男也
男之義卦有男女配合之義者四咸恒漸
歸妹也咸男女之相感也男下女二氣感
應止而說男女之情相感之象恒常也男
上女下巽順而動陰陽皆相應是男女居
室夫婦唱隨之常道漸女歸之得其正也
男下女而各得正位止靜而巽順其進有
漸男女配合得其道也歸妹女之嫁歸也
男上女下女從男也而有說少之義以說
而動動以說則不得其正矣故位皆不當

初與上雖當陰陽之位而陽在下陰在上亦不當位也與漸正相對咸恒夫婦之道漸歸妹女歸之義咸與歸妹男女之情也咸止而說歸妹動於說皆以說也恒與漸夫婦之義也恒巽而動漸止而巽皆以巽順也男女之道夫婦之義備於是矣歸妹為卦澤上有雷雷震震而澤動從之象也物之隨動莫如水男動於上而女從之嫁歸從男之象震長男兌少女少女從長男以說而動動而相說也人之所說者少女故云妹為女歸之象又有長男說少女之義故為歸妹也

歸妹 征凶 无攸利

傳以說而動動而不當故凶不當位不當也征凶動則凶也如卦之義不獨女歸

无所往而利也

本義

婦人謂嫁曰歸妹。少女也。兌以少女而從震之長男。而其情又為以說而動。皆非正也。故卦為歸妹。而卦之諸爻自二至五皆不得正。三五又皆以柔乘剛。故其所利也。而

彖曰歸妹。天地之大義也。

傳

一陰一陽之謂道。陰陽交感。男女配合。天地之常理也。歸妹。女歸於男也。故云。陰從陽動。故為女歸之象。

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

傳

天地不交。則萬物何從而生。女之歸男。乃生生相續之道。男女交而後有生息。有生息而後其終不窮。前者有終。而後者有始。相續不窮。是人之終始也。

本義 釋卦名義也。歸者女之終，生育者人之始。

說以動，所歸妹也。

本義 又以卦德言之。

征凶，位不當也。

少去聲

傳 以二體釋歸妹之義。男女相感說而動，所以征則凶者，以說而動，所歸者妹也。

皆不正，何動而不凶？人率以說而動，安有不失正者。

无攸利，柔乘剛也。

傳 不唯位不當也，又有序。乘剛之過，三五皆乘剛，男女有尊卑之序，夫婦有唱隨之

扶天音

征一凶上有字

禮此常理也。如恒是也。苟不由常正之道，而失其剛，婦狃說而忘其順，如歸妹之乘剛，是也。所以凶，无所往而利也。夫陰陽之配合，男女之交媾，理之常也。然從欲而流，放不由義理，則淫邪无所不至，傷身敗德，豈人理哉？歸妹之所以凶也。

本義

又以卦體釋卦辭，男女之交，本皆正理。唯若此卦，則不得其正也。

象曰：澤上有雷，歸妹。君子以永終知敝。

傳

雷震於上，澤隨而動，陽動於上，陰說而從，女從男之象也。故為歸妹。君子觀男

女配合，生息相續之象，而以求其終，知有敝也。末終謂生息嗣續，永久其傳也。知敝謂知物有敝壞，而為相繼之道也。女歸則有生息，故有永終之義。又夫婦之道，常

少去聲

賢一竹堅

未有終必知其有敝壞之理而戒慎之敝
 壞謂離隙歸妹說以動者也異乎恒之巽
 而動漸之止而巽也少女之說情之感動
 動則失正非夫婦正而可常之道又必敝
 壞知其必敝則當思求其終也天下之反
 目者皆不能求終者也獨夫婦之道天
 下之專莫不有終有敝莫不有可繼可
 久之道觀歸妹則當思永終之戒也
 然不皆

本義

雷動澤隨歸妹之象君子觀其合之
 不正知其終之有敝也推之事物莫

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

傳

女之歸居下而无正應娣之象也剛陽
 在婦人為賢貞之德而處卑順娣之賢

正者也處說居下為順義娣之卑下雖賢
 何所能為不過自善其身以承助其君而

分去

賢一
作堅

六
履
卷
九

已如跛之能履言不能及遠也然
在其分爲善故以是而行則吉也

本義

初九居下而无正應故爲娣象然陽
剛在女子爲賢正之德但爲娣之賤

僅能承助其君而已故又爲跛
能履之象而其占則征吉也

象曰歸妹以娣以恒也跛能履吉相承也

傳

歸妹之義以說而動非夫婦能常之道
九乃剛陽有賢貞之德雖娣之微乃能

以常者也雖在下不能有所爲如跛者之
能履然征而吉者以其能相承助也能助
其君娣之吉也

本義

恒謂有常
又之德

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

貞

傳

九二陽剛而得中。女之賢正者也。上

賢而配不良。故二雖賢不能自遂。以成其

內助之功。適可以善其身。而小施之。如眇

者之能視而已。言不能及遠也。男女之際

當以正禮。五雖不正。二自守其幽靜。貞正

乃所利也。二有剛正之德。幽靜之人也。二

之才如是。而言利貞者。利言宜於如是之

貞。非不足而為之戒也。

本義

眇能視。承上爻而言。九二陽剛得中。女之賢也。上有正應。而反陰柔不正。

乃女賢而配不良。不能大成內助之功。故

為眇能視之象。而其占則利幽人之貞也。

象曰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

傳守其幽貞未失夫婦常正之道也世人以媒狎為常故以貞靜為變常不知乃

常久之道也

六三歸妹以須反歸以娣

傳三居下之上本非賤者以失德而无正應故為欲有歸而未得其歸須待也待

行去聲

者未有所適也六居三不當位德不正也柔而尚剛行不順也為說之主以說求歸

處上聲取

動非禮也上无應无受之者也无所適故須也女子之處如是人誰取之不可以為

人配矣當反歸而求為娣媵則可也以不正而失其所也

木義

六三陰柔而不中正又為說之主女適而反歸為娣之象或曰須女之賤者

下夫聲同

象曰歸妹以須未當也

傳 未當者其處其德其求歸之道皆不當故无取之者所以須也

九四歸妹愆期遲歸有時

傳 九以陽居四四上體地之高也陽剛在女子為正德賢明者也无正應未得其

歸也過時未歸故云愆期女子居貴高之地有賢明之資人情所願娶故其愆期乃

為有時蓋自有待非不售也待得佳配而後行也九居四雖不當位而處柔乃婦人

之道以无應故為愆期之義而聖人推理以女賢而愆期蓋有待也

本義 九四以陽居上體而无正應賢女不輕從人而愆期以待所歸之象正與

六三相反

道下
也字

象曰愆期之志有待而行也

傳 所以愆期者由已而不由彼賢女人所願娶所以愆期乃其志欲有所待待得

佳配而後行也

六五帝乙歸妹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

月幾望吉幾音機

傳 六五居尊位妹之貴高者也下應於二為下嫁之象王姬下嫁自古而然至帝

乙而後正婚姻之禮明男女之分雖至貴之女不得失柔巽之道有貴驕之志故易

中陰尊而謙降者則曰帝乙歸妹泰六五

是也貴女之歸唯謙降以從禮乃尊高之德也不事容飾以說於人也娣媵者以容飾為事者也衣袂所以為容飾也六五

分去聲

貴之女尚禮而不尚飾故其袂不及其端
之袂良也良美好也月望陰之盈也盈則
敵陽矣幾望未至於盈也五之貴高常不
至於盈極則不亢其夫乃為吉也女之處
尊貴之道也

本義

六五柔中居尊下應九二尚德而不
貴飾故為帝女下嫁而服不盛之象

然女德之盛无以加此故又為月
幾望之象而占者如之則吉也

象曰帝乙歸妹。不如其娣之袂良也。其位在

中以貴行也。

傳

以帝乙歸妹之道言其袂不如其娣之
袂良尚禮而不尚飾也五以柔中在尊

高之位以尊貴而行中道也柔順
降屈尚禮而不尚飾乃中道也

本義 以其有中德之貴而行故不尚飾

上六女承筐无實士刲羊无血无攸利 刲苦

傳 也 上六女歸之終而无應女歸之无終者也 婦者所以承先祖奉祭祀不能奉祭

祀則不可以為婦矣 筐筐之實婦職所供也 古者房中之俎菹獸之類后夫人職之

諸侯之祭親割牲卿大夫皆然割取血以祭禮云血祭盛氣也 女當承事筐篚而无

實无實則无以祭謂不能奉祭祀也 夫婦共承宗廟婦不能奉祭祀乃夫不能承祭

祀也故刲羊而无血亦无以祭也謂不可以承祭祀也 婦不能奉祭祀則當離絕矣

是夫婦之无終者也 何所往而利哉

本義 上六以陰柔居歸妹之終而无應約婚而不終者也 故其象如此而於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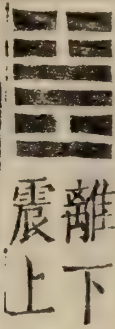
一矣无字

為无所利也

象曰上六无實承虛筐也

傳 筐无實是空筐也空筐可以祭乎言不可以奉祭祀也女不可以承祭祀則離

絕而已是女歸之无終者也



傳 豐序卦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物所歸聚必成其大故歸妹之後受之

以豐也豐盛大之義為卦震上離下震動也離明也以明而動動而能明皆致豐之道明足以照動足以亨然後能致豐大也

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

假庚白反

傳豐為盛大其義自亨極天下之光大者

唯王者能至之假至也天位之尊四海

之富群生之衆王道之大極豐之道其唯

王者乎豐之時人民之繁庶事物之殷盛

治之豈易周為可憂慮宜如日中之

盛明廣照无所不及然後无憂也

彖曰豐大也明以動故豐

傳豐者盛大之義離明而震

本義以卦德釋

卦名義

也日中

本義

豐大也以明而動盛大之勢也故其

則又有憂道焉聖人以爲徒憂无益但能

守常不至於過盛則可矣故戒以勿憂宜

王假之尚大也。

治平聲

傳

王者有四海之廣兆民之衆極天下之大也故豐大之道雅王者能致之所有既大其保之治之之道亦當大也故王者之所尚至大也

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

傳

所有既廣所治既衆當憂慮其不能周及宜如日中之盛明普照天下无所不至則可勿憂矣如是然後能保其豐大保有豐大豈小才小知之所能也

本義

辭釋卦

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况於人乎况於鬼神乎。

知去聲

又後扶

處上
聲易
去聲

亂丁
亂反

周易卷十九

圭

傳

既言豐盛之至復言其難常以為誠也。日中盛極則當昃月既盈滿則有虧。缺天地之盈虛尚與時消息况人與鬼神乎。盈虛謂盛衰消息謂進退。天地之運亦隨時進退也。鬼神謂造化之迹於萬物盛衰可見其消息也。於豐盛之時而為此誠欲其守中不至過盛處豐之道豈易也哉。

本義

此又發明卦辭外意言不可過中也。

象曰雷電皆至豐君子以折獄致刑

折之
舌反

傳

雷電皆至明震並行也。二體相合故云。皆至明動相資成豐之象。離明也。照察之象。震動也。威斷之象。折獄者必照其情實。唯明克允。致刑者以威於姦惡。唯斷乃成。故君子觀雷電明動之象以折獄致刑也。噬嗑言先王鈔法豐言君子折獄以明。

在上而麗於威震。王者之事故為制刑。法以明在下而麗於威震。君子之用。故為折獄致刑。旅明在上而云君子者。旅取慎用刑與不留獄。君子皆當然也。

本義 並行之象。取其威照。

初九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尚。

傳 雷電皆至成豐之象。明動相資。故豐之道。非明无以照。非動无以行。相須猶形影相資。猶表裏。初九明之初。九四動之初。宜相須以成其用。故雖旬而相應。位則相應。用則相資。故初謂四為配主。已所配也。配雖匹。無然就之者也。如配天以配君子。故初於四云配。四於初云夷也。雖旬无咎。旬均也。天下之相應者。常非均敵。如陰之應陽。柔之從剛。下之附上。敵則安。肯相從。唯豐之初四。其用則相資。其應則相成。故

唯豐之初四。其用則相資。其應則相成。故

難去

夫音

雖均是陽剛相從而無過咎也。蓋非明則動无所之。非動則明无所用。相資而成用。同舟則胡越一心。共難則仇怨協力。事勢使然也。往而相從則能成其豐。故云有尚。有可嘉尚也。在他卦則不相下而離隙矣。

本義

配主謂四。旬均也。謂皆陽也。當豐之時。明動相資。故初九之遇九四。雖皆

陽剛而其占如此也。

象曰：雖旬无咎，過旬災也。

傳

聖人因時而處宜。隨事而順理。夫勢均則不相下者常理也。然有雖敵而相資

者。則相求也。初四是也。所以雖旬而无咎也。與人同而力均者。在乎降已以相求。協力以從事。若懷先已之私。有加上之意。患當至矣。故曰過旬災也。均而先已。是過

周易卷十九

三

旬也。一求勝則不能同矣。

本義

戒占者不可求勝其配亦爻辭外意。

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發若。

吉

傳

明動相資乃能成豐。二為明之主又得中正可謂明者也。而五在正應之地陰

柔不正非能動者。二五雖皆陰而在明動相資之時居相應之地。五才不足既其應之才不足資則獨明不能成豐。既不能成豐則喪其明功。故為豐其蔀日中見斗。二至明之才以所應不足與而不能成其豐喪其明功。无明功則為昏暗。故云見斗。斗昏見者也。蔀周匝之義。用障蔽之物掩晦於明者也。斗屬陰而主運乎象。五以陰柔

見音

喪去聲

乃一
作而

夫音
扶

一
無
意
去
聲

而當君位日中盛明之時乃見斗猶豐大
 之時乃遇柔弱之主斗以昏見言見斗則
 是明喪而暗矣二雖至明中正之才所遇
 乃柔暗不正之君既不能下求於已若往
 求之則反得疑猜忌疾暗主如是也然則
 如之何而可夫君子之事上也不得其心
 則盡其至誠以感發其志意而已苟誠意
 能動則雖昏蒙可開也雖柔弱可輔也雖
 不正可正也古人之事庸君常主而克行
 其道者已之誠意上達而君見信之篤耳
 管仲之相桓公孔明之輔後主是也若能
 以誠信發其志意則得行其道乃為吉也

本義 六二居豐之時為離之主至明者也
 而上應六五之柔暗故為豐蔀見斗
 之象蔀障蔽也大其障蔽故日中而昏也
 往而從之則昏暗之主必反見疑唯在積
 其誠意以感發之則吉戒占
 者宜如是也虛中有孚之象

三
周易卷十九

三

象曰有孚發若信以發志也

傳 有孚發若謂以已之孚信感發上之心志也苟能發則其吉可知雖柔暗有可

發之道也

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沫作昧亡

大反

傳 沛字古本有作旆字者王弼以為幡幔則是旆也幡幔圍蔽於內者豐其沛其

暗更甚於部也三居明體而反暗於四者所應陰暗故也三居明體之上陽剛得正本能明者也豐之道必明動相資而成三應於上上陰柔又无位而處震之終既終則止矣不能動者也他卦至終則極震至終則止矣三无上之應則不能成豐沫星之

又復及扶

微小无名數者見沫暗之甚也豐之時而
遇上六日中而見沫者也右肱人之所用
乃折矣其无能為可知賢智之才遇明君
則能有為於天下无可賴之主則不能
有為如人之折其右肱也人之為有所失
則有所歸咎曰由是故致是若欲動而无
右肱欲為而上无所賴則不能
而已更復何言无所歸咎也

本義

沛一作施謂幡幔也其蔽甚於蔀矣
沫小星也三處明極而應上六雖不

可用而非咎也
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豐其沛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終不可

用也

傳

三應於上上應而无位陰柔无所勢力而
處既終其可共濟大事乎既无所賴如

右肱之拆終
不可用矣

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

傳四雖陽剛為動之主又得大臣之位然以不中正遇陰暗柔弱之主豈能致豐大也故為豐其蔀蔀周圍掩蔽之物周圍則不大掩蔽則不明日中見斗當盛明之時及昏暗也夷主其等夷也相應故謂之主初四皆陽而居初是其德同又居相應之地故為夷主居大臣之位而得在下之賢同德相輔其助豈小也哉故吉也如四之才得在下之賢為之助則能致豐大乎曰在下者上有當位為之與在上者下有賢才為之助豈无益乎故吉也然而致天下之豐有君而後能也五陰柔居尊而震體无虛中巽順下賢之象下雖多賢亦將何為蓋非陽剛中正不能致天下之豐也

本義 象與六二同夷等夷也。謂初九也。其占為當豐而遇暗主下就同德則吉也。

象曰豐其部位不當也。

傳 位不當謂以不中正居高位所以闇而不能致豐。

日中見斗幽不明也。

傳 謂幽暗不能光明君陰柔而臣不中正故也。

遇其夷主吉行也。

傳 陽剛相遇吉之行也。下就於初故云行下求則為吉也。

六五來章有慶譽吉。

所非一豐下有平字

又復
反扶

傳

五以陰柔之才為豐之主固不能成

則有福慶復得美譽所謂吉也六二文明

中正章美之才也為五者誠能致之在位

而委任之可以致豐大之慶名譽之美故

吉也章美之才主二而言然初與三四皆

陽剛之才五能用賢則彙征矣二雖陰有

文明中正之德大賢之在下者也五與二

雖非陰陽正應在明動相資之時有相為

用之義五若能來章則有慶譽而吉也然

六五无虛已下賢之義
聖人設此義以為教耳

本義

質雖柔暗若能來致天下之明則有

慶譽而吉矣蓋因其柔暗而設此以

開之占者能如是則如其占矣

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周易卷十九

序

四頁五九

仲明

傳 其所謂吉者。可以有慶。福及于天下也。人君雖柔暗。若能用賢才。則可以為天

下之福。唯患不能耳。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闕其戶。闐其無人。三歲

不覲。凶。闐苦。鴟反。

傳 六以陰柔之質。而居豐之極。處動之終。其滿假躁動甚矣。處豐大之時。宜乎謙

屈。而處極高。致豐大之功。在乎剛健而體陰柔。當豐大之任。在乎得時。而不當位。如

上六者。處无一當。其凶可知。豐其屋。處太高也。蔀其家居。不明也。以陰柔居豐大。而

在無位之地。乃高亢昏暗。自絕於人。人誰與之。故闕其戶。闐其无人也。至於三歲之

久而不知變。其凶宜矣。不覲。謂尚不見人。蓋不變也。六居卦終。有變之義。而不能變。

是其才不能也

本義

以陰柔居豐極處動終明極而反暗者也故為疊大其屋而反以自蔽之

象无人不覲亦言障蔽之深其凶甚矣

象曰豐其屋天際翔也闕其户闐其无人自

藏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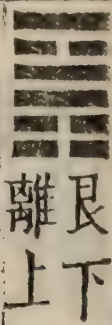
傳

六處豐大之極在上而自高若飛翔於天際謂其高大之甚闕其户而无人者

雖居豐大之極而實无位之地人以其昏暗自高大故皆棄絕之自藏避而弗與親也

本義

障蔽謂



艮下
離上

傳旅序卦豐大也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

旅所以次豐也為卦離上艮下山止而不
遷火行而不居違去為不處之象故為旅
也又麗乎外
亦旅之象

旅小亨旅貞吉

傳以卦才言也如卦之才可以

本義旅羈旅也山止於下火炎於上為去

得中於外而順乎上下之二陽艮止而離
麗於明故其占可以小亨而能守其旅之
貞則吉旅非常居若可苟者然道无
不在故自有其正不可須臾離也

去

彖曰。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順乎剛。止而麗乎明。是以小亨。旅貞吉也。

傳 六上居五。柔得中。乎外也。麗乎上下之剛。順乎剛也。下艮止。上離麗。止而麗於

明也。柔順而得在外之中。所止能麗於明。是以小亨得旅之貞正而吉也。旅困之時。非陽剛中正。有助於下。不能致大亨也。所謂得在外之中。中非一揆。旅有旅之中也。止麗於明。則不失時宜。然後得處旅之道。

本義 以卦體卦德釋卦辭

旅之時義大矣哉。

傳 天下之事。當隨時各適其宜。而旅為難處。故稱其時義之大。

聲上

周易卷十九

本義 旅之時
為難處

象曰：山上有火，旅。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

獄。

傳 火之在高明，无不照。君子觀明照之象，則以明慎用刑，明不可恃，故戒於慎。明

而止，亦慎象。觀火行不處之象，則不留獄。獄者，不得已而設。民有罪而入，豈可留滯

也。淹久

本義 慎刑如山，
不留如火。

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

傳 六以陰柔在旅之時，處於卑下，是柔弱之人處旅困而在卑賤，所存污下者也。

志卑之人既處旅困鄙猥瑣無所不至
乃其所以致悔辱取災咎也瑣瑣猥細之
狀當旅困之時才質如是上雖有援无能
為也四陽性而離體亦非就下者也又在
旅與他卦為大
臣之位者異矣

本義

當旅之時以陰柔居
下位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旅瑣瑣志窮災也

傳

志意窮迫益自取災也災者對
言則有分獨言則謂災患耳

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

傳

二有柔順中正之德柔順則衆與之中
正則處不失當故能保其所有童僕亦

盡其忠信雖不若五有文明之德上下之
助亦處旅之善者也次舍旅所安也財貨

此去

旅所資也。童僕旅所賴也。得就次舍懷畜其資財。又得童僕之貞良。旅之善也。柔弱在下者童也。強壯處外者僕也。二柔順中正。故得內外之心。在旅所親比者童僕也。不云吉者。旅寓之際。得免於災厲。則已善矣。

本義 即次則安。懷資則裕。得其童僕之貞信。則无欺而有賴。旅之最吉者也。二

有柔順中正之德。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得童僕貞，終无尤也。

傳 羈旅之人所賴者童僕也。既得童僕之忠貞，終无尤悔矣。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

喪息浪反象同

傳 處旅之道以柔順謙下為先。三剛而中。又居下體之上。與艮之上有自高之

象在旅而過剛自高致困災之道也。自高則不順於上。故上不與而焚其次。失所安也。上離為焚象。過剛則暴下。故下離而喪其童僕之貞信。謂失其心也。如此則危厲之道也。

本義

過剛不中居下之上。故其象占如此。喪其童僕則不止於失其心矣。故貞字連下句為義。

象曰：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也。

傳

旅焚失其次舍，亦以困傷矣。以旅之時而與下之道如此，義當喪也。在旅而以過剛自高待下，必喪其忠貞，謂失其心也。在旅而失其童僕之心，為可危也。

本義

以旅之時而與下之道如此義當喪也

九四旅于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

傳

四陽剛雖不居中而處柔在上體之下有用柔能下之象得旅之宜也以剛明

之才為五所與為初所應在旅之善者也然四非正臣故雖得其處止不若二之就次舍也有剛明之才為上下所與乃旅而得貨財之資器用之利也雖在旅為善然上无剛陽之與下唯陰柔之應故不能伸其本行其志其心不快也云我者據四而言

本義

以陽居陰處上之下用柔能下故其象占如此然非其正位又上无剛陽

之與下唯陰柔之應故其心有所不快也

象曰：旅于處，未得位也。得其資斧，心未快也。

傳 四以近君為當位。在旅五不取君義，故四為未得位也。曰：然則以九居四不正。

為有咎矣。曰：以剛居柔，旅之宜也。九以剛明之才，欲得時而行其志，故雖得資斧於

旅為善，其心志未快也。

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射食亦反

傳 六五有文明柔順之德，處得中道而上。下與之處，旅之至善者也。人之處旅，能

合文明之道，可謂善矣。羈旅之人，動而或失，則困辱隨之，動而无失，然後為善。離為

雉，文明之物。射雉謂取則於文明之道，而必合如射雉一矢而亡之發，无不中，則終

能致譽命也。譽，令聞也。命，福祿也。五居文明之位，有文明之德，故動必中。文明之道。

中
去
聲
下
同
去
聲

射食

亦反

射食

也五君位人君无旅旅則失位故不取君義

本義

雉文明之物離之象也六五柔順文明又得中道為離之主故得此爻者

為射雉之象雖不无亡矢之費而所喪不多終有譽命也

喪去

象曰終以譽命上逮也

傳

有文明柔順之德則上下與之逮與之能順承於上而上與之為上所逮也在

上而得乎下為下所上逮也在旅而上下與之所以致譽命也旅者困而未得所安之時也終以譽命終當致譽命也已譽命則非旅也困而親寡則為旅不必在外也

本義

上逮言其譽命聞於上也

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

七處上
聲

易喪
並去
聲

凶

傳

鳥飛騰處高者也。上九剛不中而處最

時謙降柔和乃可自保而過剛自高失其所宜安矣。巢鳥所安止焚其巢失其所安

无所止也。在離上為焚象。陽剛自處於至高始快其意故先笑。既而失安莫與故號

咷。輕易以喪其順德所以凶也。牛順物喪牛于易謂忽易以失其順也。離火性上為

躁易之象。上承鳥焚其巢故更加旅人字不云旅人則是鳥笑哭也。

本義

上九過剛處旅之上離之極驕而不順凶之道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以旅在上其義焚也。喪牛于易終莫之

聞也。

復扶
又反

傳

以旅在上而以尊高自處豈能保其居
其義當有焚巢之事方以極剛自高爲
得志而笑不知喪其順德於躁易是終莫
之聞謂終不自聞知也使自覺知則不至
於極而號咷矣陽剛不中而處極固有
高亢躁動之象而火復炎上則又甚焉

周易卷之二十

程朱傳義



巽下
巽上

傳

巽序卦。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羈旅親寡。非巽順何所取容。苟能

巽順。雖旅困之中。何往而不能入。巽所以次旅也。為卦一陰在二陽之下。巽順於陽。所以為巽也。

巽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傳

卦之才。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也。巽與兌皆剛中正。巽說義亦相類。而

兌則亨。巽乃小亨者。兌陽之為也。巽陰之為也。兌柔在外。用柔也。巽柔在內。性柔也。巽之亨。所以小也。

作說一

本義 巽入也。一陰伏於二陽之下，其性能巽以入也。其象為風，亦取入義。陰為

主，故其占為小亨。以陰從陽，故又利有所往。然必知所從，乃得其正。故又曰利見大

人也。

彖曰：重巽以申命。重直龍反。傳義皆同。

傳 重巽者，上下皆巽也。上順道以出，命下奉命而順從。上下皆順，重巽之象也。又

重為重複之義。君子體重巽之義，以申復其命令。申，重復也。丁寧之謂也。

本義 釋卦義也。巽順而入，必究乎下。命令之象，重巽故為申命也。

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柔皆順乎剛，是以小亨。

傳 以卦才言也。陽剛居巽而得中正，巽順於中正之道也。陽性上，其志在以中正。

上上聲

之道上行也。又上下之柔皆巽順於剛。其才如是。雖內柔可以小亨也。

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傳 巽順之道。无往不能入。故利有攸往。巽順雖善道。必知所從。能巽順於陽剛中。

正之大人。則為利。故利見大人也。如五二之陽剛中正。大人也。巽順不於大人。未必不為過也。

本義 以卦體釋卦辭。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指九五柔謂初四。

象曰：隨風巽。君子以申命行事。

傳 兩風相重。隨風也。隨相繼之義。君子觀重巽相繼以順之象。而以申命令行政事。

隨與重。上下皆順也。上順下而出之。下順上而從之。上下皆順。重巽之義也。命令

重一作從

政事順理則合民心而民順從矣

本義 隨相繼之義

初六進退利武人之貞

傳 六以陰柔居卑巽而不中處最下而承剛過於卑巽者也陰柔之人卑巽太過

則志意恐懼而不安或進或退不知所從其所利在武人之貞若能用武人剛貞之

志則為宜也勉為剛貞則無過卑恐懼之失矣

本義 初以陰居下為巽之主卑巽之過故為進退不果之象若以武人之貞處

之則有以濟其所不及而得所宜矣

象曰進退志疑也利武人之貞志治也

傳進退不知所安者其志疑懼也。利用武

脩立也。

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

傳二居巽時以陽處陰而在下。過於巽者

所安矣。人之過於卑巽非恐怯則諂說皆

遠去

巽非有邪心也。恭巽之過雖非正禮可以

遠恥辱絕怨咎亦吉道也。史巫者通誠意

能使通其誠意者多則吉而无咎。謂其誠

足以動人也。人不察其誠意則以過巽為諂矣。

本義

二以陽處陰而居下。有不安之意。然

巽之時不厭其卑而二又居中不

三

四百三十三

至已甚故其占為能過於巽而丁寧煩悉其辭以自道達則可以吉而无咎亦竭誠意以祭祀之吉占也

象曰紛若之吉得中也

傳二以居柔在下為過巽之象而能使通其誠意者衆多紛然由得中也陽居中為中實之象中既誠實則人自當信之以誠意則非諂畏也所以吉而无咎

九三頻巽吝

傳三以陽處剛不得其中又在下體之上以剛亢之質而居巽順之時非能巽者勉而為之故屢失也居巽之時處下而上臨之以巽又四以柔巽相親所乘者剛而上復有重剛雖欲不巽得乎故頻失而頻巽是可吝也

一無則字

本義 過剛不中居下之上非能巽者勉為屢失吝之道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頻巽之吝志窮也

傳 三之才質本非能巽而上臨之以巽承重剛而履剛勢不得行其志故頻失而

頻巽是其志窮困可吝之甚也

六四悔亡田獲三品

傳 陰柔无援而承乘皆剛宜有悔也而四以陰居陰得巽之正在上體之下居上

而能下也居上之下巽於上也所以巽臨下巽於下也善處如此故得悔亡所以得悔

亡以如田之獲三品也田獲三品及於上下也田獵之獲分三品一為乾豆一供賓

客與充庖一頒徒御四能巽於上下之陽如田之獲三品謂遍及上下也四之地本

乾音下

復扶
又反

周易卷三

四

吳

有悔以處之至善故悔亡而復有功天
下之事苟善處則悔或可以為功也

本義 陰柔無應承乘皆剛宜有悔也而以
陰居陰處上之下故得悔亡而又為

上田之吉占也三品者一為
乾豆一為賓客一以充庖

象曰田獲三品有功也

傳 巽於上下如田之獲三品
而遍及上下成巽之功也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庚三日

後庚三日吉

先西薦反
後胡豆反

傳 五居尊位為巽之主命令之所出也處
得中正盡巽之善然巽者柔順之道所

利在貞非五之不足在巽當戒也既貞則
吉而悔亡无所不利貞正中也處巽出令

更平
同聲下

要平
聲

度待
各反

皆以中正為吉。柔巽而不貞，則有悔。安能
 无所不利也。命令之出，有所變更也。无初，
 始未善也。有終，更之使善也。若已善，則何
 用命也。何用更也。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
 出命更改之道，當如是也。甲者，事之端也。
 庚者，變更之始也。十干，戊巳為中，過中則
 變。故謂之庚事之改，更當原始要終。如
 先甲後甲之義，如是則吉也。解在蠱卦。
本義 九五剛健中正而居巽體，故有悔。以
 有悔，是无初也。亡之，是有終也。庚更也。事
 之變也。先庚三日，丁也。後庚三日，癸也。丁
 所以丁寧於其變之前，癸所以揆度於其
 變之後。有所變更而得此吉者，如是則吉
 也。

象曰九五之吉位正中也

傳九五之吉。以處正中。也得正中之道。財

得其中也。處柔巽與出命令。唯得中為善。失中則悔也。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喪息浪

反下同

傳牀人所安也。在牀下。過所安之義也。九

居巽之極。過於巽者也。資所有也。斧以斷也。陽剛本有斷。以過巽而失其剛。斷失

其所有。喪資斧也。居上而過巽。至於自失。在正道為凶也。

本義巽在牀下。過於巽者也。喪其資斧。失

所以斷也。如是則雖貞亦凶矣。居巽之極。失其陽剛之德。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巽在牀下。上窮也。喪其資斧。正乎凶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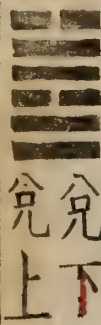
復又斷

說音悅

傳巽在牀下過於巽也處卦之上巽至於窮極也居上而過極於巽至於自失得

為正乎乃凶道也巽本善行故疑之曰得為正乎復斷之曰乃凶也

本義正乎凶言必凶



兌下兌上

傳兌序卦巽者入也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物相入則相說相說則

相入兌所以次巽也

兌亨利貞兌徒外反

傳兌說也說致亨之道也能說於物物莫不說而與之足以致亨然為說之道利

於貞正非道求說則為邪諂而有悔咎故戒利貞也

現見音
基先
剛反

本義

兌說也。一陰進乎二陽之上，喜之見乎外也。其象為澤，取其說萬物，又取

坎水而塞其下流之象。卦體剛中而柔外，剛中故說而亨，柔外故利於貞。蓋說有亨道，而其妄說不可以不戒，故其占如此。又柔外故為說亨，剛中故利於貞，亦一義也。

彖曰兌說也。

說音悅下

本義

釋卦名義

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是以順乎天而應乎人。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說之大，民勸矣哉。

先西薦反，又如字，難乃且反。

傳

兌之義說也。一陰居二陽之上，陰說於陽而為陽所說也。陽剛居中，中心誠實。

扶夫音

一人君
君人作

之象柔爻在外接物和柔之象故為說而能貞也利貞說之道宜正也卦有剛中之德能貞者也說而能貞是以上順天理下應人心說道之至正至善者也若夫違道以干百姓之譽者苟說之道違道不順天干譽非應人苟取一時之說耳非君子之正道君子之道其說於民如天地之施感於其心而說服无斲故以之先民則民心說隨而忘其勞率之以犯難則民心說服於義而不恤其死說道之大民莫不知勸謂信之而勉力順從人君之道以人心說服為本故聖人贊其大

本義

以卦體釋卦辭而極言之

象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

傳

麗澤二澤相附麗也兩澤相麗交相浸潤互有滋益之象故君子觀其象而以

周易卷三

三

言

五

朋友講習。朋友講習。互相益也。先儒謂天下之可說莫若朋友講習。朋友講習。固可說之大者。然當明相益之象。

本義 兩澤相麗。互相滋益。朋友講習。其象如此。

初九和兌吉。

傳 初雖陽爻居說體而在最下。无所係應。是能以卑下和順。以為說而无所偏私者也。以利為說。而无所偏私。說之正也。陽剛則不卑。居下則能巽處。說則能和。无應則不偏。處說如。是所以吉也。

本義 以陽爻居說體而處最下。又无係應。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和兌之吉，行未疑也。

勝作如
為順去

至此
既

傳 有求而和則涉於邪諂初隨時順處

象又以其處說在下而非中正故云行未

疑也其行未有可疑謂未見其有失也若

得中正則无是言也說以中正為

九二孚兌吉悔亡

傳 二承比陰柔陰柔小人也說之則當有

守不失君子和而不同說而不失剛中故

吉而悔亡非二之剛中則有悔矣以自守

也而亡

本義 剛中為孚居陰為悔占者以孚而說則吉而悔亡矣

周易卷三

八

三五五

象曰孚兌之吉信志也

傳 心之所存為志。二剛實居中。孚信存於中也。志存誠信。豈至說小人而自失乎。

是以吉也

六三來兌凶

比去聲

傳 六三陰柔不中正之人。說不以道者也。來兌就之以求說也。比於在下之陽。枉已非道。就以求說。所以凶也。之內為來。上下俱陽。而獨之內者。以同體而陰性下也。

失道下行也

本義 陰柔不中正。為兌之主。上无所應。而反來就二陽。以求說。凶之道也。

求其下本

象曰來兌之凶位不當也

度徒
洛反

遠去
聲下
同

惡去
聲

傳 自處不中正。无與而
妄求說。所以凶也。

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

傳 四上承中正之五。而下比柔邪之三。雖
剛陽而處非正。三陰柔陽所說也。故不

能決而商度未寧。謂擬議所從而未決。未
能有定也。兩間謂之介。分限也。地之界則

加田義乃同也。故人有節守謂之介。若介
然守正而疾遠邪惡。則有喜也。從五正也。

說三邪也。四近君之位。若剛介守正。疾遠
邪惡。將得君以行道。福慶及物。為有喜也。

若四者得失未
有定。繫所從耳。

本義 四上承九五之中正。而下比六三之

柔邪。故不能決。而商度所說未能有
定。然質本陽剛。故能介然守正。而疾惡柔
邪也。如此則有喜矣。象占如此。為戒深矣。

象曰九四之喜有慶也

傳所謂喜者若守正而君說之則得行其剛陽之道而福慶及物也

九五孚于剥有厲

又復反

傳九五得尊位而處中正盡說道之善矣而聖人復設有厲之戒蓋堯舜之盛未嘗无戒也戒所當戒而已雖聖賢在上天下未嘗无小人然不敢肆其惡也聖人亦說其能勉而革面也彼小人者未嘗不知聖賢之可說也如四凶處堯朝隱惡而順命是也聖人非不知其終惡也取其畏罪而強仁耳五若誠心信小人之假善為實善而不知其包藏則危道也小人者備之不至則害於善聖人為戒之意深矣剥者消陽之名陰消陽者也蓋指上六故孚于剥則危也以五在說之時而密比於上六

處上聲 潮音 強上聲

物法

至比
至毗

故為之戒。雖舜之聖，且畏巧言令色，安得不戒也。說之惑人，易入而可懼也。如此。
本義 剥謂陰能剝陽者也。九五陽剛中正，然當說之時，而居尊位，密近上六，上六陰柔為說之主，處說之極，能妄說以剝陽者也。故其占但戒以信于上六，則有危也。

象曰：孚于剝，位正當也。

傳 戒孚于剝者，以五所處之位正當戒也。密比陰柔，有相說之道，故戒在信之也。

本義 與履九五同九

上六引兌。

傳 他卦至極則變，兌為說，極則愈說。上六成說之主，居說之極，說不知已者也。故

說既極矣又引而長之然而不悔咎何也曰方言其說不知已未見其所說善惡

也又下乘九五之中正无所施其邪說六三則承乘皆非正是以有凶

本義 上六成說之主以陰居說之極引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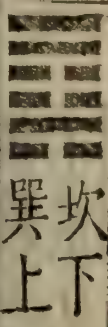
九五當戒而此爻不言其吉凶

象曰 上六引兌未光也

傳 說既極矣又引而長之雖說之之心不巳而事理已過實无所說事之盛則有

光輝既極而強引之長其无意味甚矣豈有光也未非必之辭象中多用非必能有

光輝謂不能光也



坎下 巽上

齊張

傳 渙序卦兌者說也說而後散之故受之

以渙說則舒散也人之氣憂則結聚說則舒散故說有散義渙所以繼兌也為卦巽上坎下風行於水上水遇風則渙散所

以為渙也

渙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渙呼亂反假夷白反

傳 渙離散也人之離散由乎中人心離則散矣治乎散亦本於中能收合人心則

散可聚也故卦之義皆主於中利貞合渙散之道在乎正固也

本義 渙散也為卦下坎上巽風行水上離披解散之象故為渙其變則本自漸

卦九來居二而得中六往居三得九之位而上同於四故其占可亨又以祖考之精

神既散故王者當至於廟以聚之又以巽木坎水舟楫之象故利涉大川其曰利貞

則占者之深戒也

彖曰。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

上如字又時掌反

上

比去聲

傳 渙之能亨者以卦才如是也。渙之成渙由九來居二六上居四也。剛陽之來則

不窮極於下而處得其中。柔之往則得正位於外而上同於五之中。巽順於五乃上同也。四五君臣之位當渙而比其義相通。同五乃從中也。當渙之時而守其中則不至於離散。故能亨也。

本義 以卦變釋卦辭

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

治平
聲難
去聲

傳王假有廟之義在萃卦詳矣天下離散

其中也。在中謂求得其中心。攝其心之謂也。

中者心之象。剛來而不窮。柔得位而上同。

卦才之義。皆主於中也。王者拯渙之道。在

得其中而已。孟子曰。得其民有道。得其心

斯得民矣。享帝立廟。民心所歸從也。歸人

心之道。无大於此。故云。至于有廟。拯渙之

道。極於此也。

本義廟中謂廟中

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傳治渙之道。當濟於險難。而卦有乘木濟

川之象。上巽木也。下坎水。大川也。利涉

險以濟渙也。木在水上。乘木之象。乘木所

利涉大川也。涉則有濟渙之功。卦有是義。有

三

周欽

是象也

象曰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傳

風行水上。有渙散之象。先王觀是象。救

天下之渙散。至于享帝立廟也。收合人心。无如宗廟祭祀之報出於其心。故享帝

立廟。人心之所歸也。係人心合離散之道。无大於此。

本義

皆所以合其散。

初六用拯馬壯吉。

傳

六居卦之初。渙之始也。始渙而拯之。又

得馬壯。所以吉也。六爻獨初不云渙者。離散之勢。辨之宜早。方始而拯之。則不至於渙也。為教深矣。馬人之所託也。託於壯。

此卦

易去聲

馬故能拯渙。馬謂二也。二有剛中之才。初陰柔順。兩皆无應。无應則親比相求。初之柔順而託於剛中之才。以拯其渙。如得壯馬。以致遠。必有濟矣。故吉也。渙拯於始。為力則易。時之順也。

本義

居卦之初。渙之始也。始渙而拯之。為力既易。又有壯馬。其吉可知。初六非

有濟。渙之才。但能順乎九二。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初六之吉，順也。

傳

初之所以吉者，以其能順從剛中之才也。始渙而用拯，能順乎時也。

九二：渙奔其初，悔亡。

几机音

傳

諸爻皆云渙，謂渙之時也。在渙離之時，而處險中，其有悔可知。若能奔就所安。

吉字
一大下
作爲一

則得悔亡也。机者俯憑以為安者也。俯就下也。奔急往也。二與初雖非正應而當換離之時。兩皆无與。以陰陽親比相求則相賴者也。故二目初為机。初謂二為馬。二急就於初以為安。則能亡其悔矣。初雖坎體而不在險中也。或疑初之柔微何足賴。蓋換之時合力為勝。先儒皆以五為机。非也。方換離之時。二陽豈能同也。若能同則成濟。換之功當大。豈止悔亡而已。机謂俯就也。

本義 九而居二宜有悔也。然當換之時來而不窮能亡其悔者也。故其象占如

此蓋九奔而二机也。

象曰：渙奔其机，得願也。

傳 渙散之時以合為安。二居險中急就於初求安也。賴之如机而亡其悔，乃得所。

也，願

六三 渙其躬 无悔

傳 三在渙時，獨有應與，无渙散之悔也。然

地，豈能拯時之渙而及人也？止於其身，可

以无悔而已。上加渙字，在渙之時，躬无渙

也。之悔也。

本義 陰柔而不中正，有私於己之象也。然居得陽位，志在濟時，能散其私，以得

象曰：渙其躬，志在外也。

傳 志應於上，在外也。與上相應，故其身得免於渙而无悔。悔亡者，本有而得亡，无

悔者本无也

六四。渙其群。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

傳 渙四五二爻義相須故通言之柔故曰上同也四異順而正居大臣之位五剛

中而正居君位君臣合力剛柔相濟以拯天下之渙者也方渙散之時用剛則不能

使之懷附用柔則不足為之依歸四以巽順之正道輔剛中正之君君臣同功所以

能濟渙也天下渙散而能使之群聚可謂大善之吉也渙有丘匪夷所思贊美之辭

也丘聚之大也方渙散而能致其大聚其功甚大其事甚難其用至妙夷平常也非

平常之見所能思及也非大賢智孰能如是

本義 居陰得正上承九五當濟渙之任者也下无應與為能散其朋黨之象占

者如是則大善而吉。又言能散其小君以成大群。使所散者聚而若丘。則非常人思慮之所及也。

象曰：渙其群，元吉，光大也。

傳 稱元吉者，謂其功德光大也。元吉，光大。不在五而在四者，二爻之義，通言也。於

其成功，君臣之分也。

九五：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

傳 五與四君臣合德，以剛中正，巽順之道。治渙，得其道矣。唯在浹洽於人心，則順

從也。當使號令洽於民心，如人身之汗浹於四體，則信服而從矣。如是則可以濟天下之渙，居王位為稱而无咎。大號，大政令也。謂新民之大命，救渙之大政，再云渙者

稱去
下

平

分去

上謂渙之時。下謂處渙如是則无咎也。在四已言元吉。五唯言稱其位也。渙之四五通言者。渙以離散為害。拯之使合也。非君臣同功合力。其能濟乎。爻義相須。時之宜也。

本義

陽剛中正。以居尊位。當渙之時。能散

外矣。故其象占如此。九五巽體。有號令之象。汗謂如汗之出而不反也。渙王居如陸贄所謂散小儲而成大儲之意。

象曰：王居无咎，正位也。

傳

王居謂正位。人君之尊位也。能如五之為。則居尊位為稱而无咎也。

上九：渙其血，去逖出，无咎。

去起。呂反。

遠去聲

傳 渙之諸爻皆无係應亦渙離之象惟上

則不能出於三居險陷之極上若下從於彼

云血惕然九以陽剛處渙之外有出渙之

象又居巽之極為能巽順於事理故云若能使其血去其惕出則无咎也其者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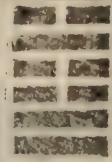
也渙之時以能合為功獨九居渙之極有係而臨險故以能出渙遠害為善也

本義 上九以陽居渙極能出乎渙故其象占如此血謂傷害逃當作惕與小畜

六四同言渙其血則去渙其惕則出也

象曰 渙其血遠害也遠袁萬反

傳 若如象文為渙其血乃與屯其膏同也義則不然蓋血字下脫去字血去惕出謂能遠害則无咎也



兌下
坎上

傳節序卦。渙者離也。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物既離散。則當節止之。節所以次渙也。為卦澤上有水。澤之容有限。澤上置水。滿則不容。為有節之象。故為節。

節亨。苦節不可貞。

傳事既有節。則能致亨通。故節有亨義。節貴適中。過則苦矣。節至於苦。豈能常也。不可固守。以為常。不可貞也。

本義節有限而止也。為卦下兌上坎。澤上有水。其容有限。故為節。節固自有亨道矣。又其體陰陽各半。而二五皆陽。故其占得亨。然至於太甚。則苦矣。故又戒以不可守。以為貞也。

彖曰節亨。剛柔分而剛得中。

傳

節之道自有亨義。事有節則能亨也。又

以爲節所
以能亨也。

本義

以卦體
釋卦辭

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

傳

節至於極而苦則不可堅
固常守其道已窮極也。

本義

又以
理言。

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

傳

以卦才言也。內兌外坎。說以行險也。人
於所說則不知已遇艱險則思止。方說

而止為節之義。當位以節。五居尊當位也。在澤上有節也。當位而以節。主節者也。處得中正。節而能通也。中正則通。過則苦矣。

本義 又以卦德卦體言之。當位中正。指五。又坎為通。

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

傳 推言節之道。天地有節。故能成四時。無節則失序也。聖人立制度以為節。故能不傷財。害民。人欲之無窮也。苟非節以制度。則侈肆至於傷財害民矣。

本義 極言節道。

象曰：澤上有水。節。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

反

中聲去
反徒洛

又復扶
反

傳澤之容水有限過則盈溢是有節故為節也君子觀節之象以制立數度凡物之大小輕重高下文質皆有數度所以為節也數多寡度法制議德行者存諸中為德發於外為行人之德行當義則中節議謂商度求中節也

初九不出戶庭无咎

傳戶庭戶外之庭門庭門內之庭初以陽在下上復有應非能節者也又當節之

初故戒之謹守至於不出戶庭則无咎也初能固守終或渝之不謹於初安能有卒故於節之初為戒甚嚴也

本義戶庭戶外之庭也陽剛得正居節之初未可以行能節而止者也故其象

此占如

死去
復扶

行去
聲

象曰不出戶庭知通塞也塞悉反

傳爻辭於節之初戒之謹守故云不出戶庭則无咎也象恐人之泥於言也故復

明之云雖當謹守不出戶庭又必知時之通塞也通則行塞則止義當出則出矣尾生之信水至不去不知通塞也故君子貞而不諒繫辭所解獨以言者在人所節唯言與行節於言則行可知言當在先也

九二不出門庭凶

傳二雖剛中之質然處陰居說而承柔處陰不正也居說失剛也承柔近邪也節

之道當以剛中正二失其剛中之德與九五剛中正異矣不出門庭不之於外也謂不從於五也二五非陰陽正應故不相從若以剛中之道相合則可以成節之功

其失德失時。是以凶也。不合於五。乃不正之節也。以剛中正為節。如懲忿窒慾。損過抑有餘是也。不正之節。如嗇節於用。懦節於行是也。

本義 門庭。門內之庭也。九二當可行之時。而失剛不正。上无應與。知節而不知

通。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不出門庭，凶。失時極也。

傳 不能上從九五剛中正之道。成節之功。乃係於私暱之陰柔。是失時之至極。所以凶也。失時失其所宜也。

六三不節，若則嗟，若无咎。

傳 六三不中正。乘剛而臨險。固宜有咎。然柔順而和說。若能自節而順於義。則可

以无過不然則凶咎必至可傷嗟也故
不節若則嗟若已所自致无所歸咎也

本義 陰柔而不中正以當節時
非能節者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不節之嗟又誰咎也

傳 節則可以免過而不能自
節以致可嗟將誰咎乎

本義 此无咎與諸爻異
言无所歸咎也

六四安節亨

傳 四順承九五剛中正之道是以中正為
節也以陰居陰安於正也當位為有節

之象下應於初四坎體水也水上溢為无
節就下有節也如四之義非強節之安於
節者也故能致亨節以安為善強
守而不安則不能常豈能亨也

強上

本義 柔順得正。上承九五。自然有節者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安節之亨，承上道也。

傳 四能安節之義，非一象獨舉其重者。上承九五剛中正之道，以為節足，以亨矣。

餘善亦不出於中正也。

九五甘節吉，往有尚。

傳 九五剛中正，居尊位，為節之主。所謂當位以節，中正以通者也。在巳則安行天

下則說從節之甘美者也。其吉可知。以此而行其功大矣。故往則有可嘉尚也。

本義 所謂當位以節，中正以通者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甘節之吉，居位中也。

傳 既居尊位又得中道所以吉而有功節以中為貴得中則正矣正不能盡中也

上六苦節貞凶悔亡

傳 上六居節之極節之苦者也居險之極亦為苦義固守則凶悔則凶亡悔損過

從中之謂也節之悔亡與他卦之悔亡辭同而義異也

本義 居節之極故為苦節既處過極故雖得正而不免於凶然禮奢寧儉故雖

有悔而終得亡之也

象曰苦節貞凶其道窮也

傳 節既苦而貞固守之則凶蓋節之道至於窮極矣

周易卷之二十

此日讀竟此冊退舟祀



